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柴国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浩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近期不存在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有严重不利影响需作特别提示的风险因素。（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以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份数 367,159,836 股计算，公司 2015 年度现金股利合计派发人民币 25,701,188.52 元（含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存在减少的可能，原因系公司限制性股票正在办理回购注销手续且当前处于注册资本减少前通知债权人的公告期。因总股本面临减少可能，故分配总额预计不会超过按总股份数 367,159,836 股计算的派发金额。因此，未来股本变动后的预计分配总额也不会超过财务报表上可供分配的范围。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雪莱特	指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顺光电	指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曼塔智能、深圳曼塔	指	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雪莱特	指	四川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益科光电、深圳益科	指	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雪莱特、雪莱特电商	指	佛山雪莱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一呼百应	指	广州市一呼百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开林、开林	指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猎投资基金	指	广东猎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佛山大木	指	佛山大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山雪莱特	指	中山雪莱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宇杰智能、宇杰包装	指	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银福节能	指	福建银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雪莱特（东南亚）	指	雪莱特（东南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雪莱特	股票代码	002076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雪莱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NLIGH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NLIGH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柴国生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工业科技工业园 A 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25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工业科技工业园 A 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25		
公司网址	www.cnlight.com		
电子信箱	info@cnligh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冼树忠	张桃华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工业科技工业园 A 区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工业科技工业园 A 区
电话	0757-86695590	0757-86695590
传真	0757-86695225	0757-86695225
电子信箱	xsz@cnlight.com	zhangtaohua@cnligh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6002800034240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B 座 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方建新、李轶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801,614,967.54	441,854,100.18	81.42%	392,049,37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796,351.64	17,259,218.37	229.08%	16,129,94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337,451.29	9,193,436.54	436.66%	10,131,92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6,995,732.78	4,124,922.57	4,675.74%	106,978,289.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13	0.0624	158.49%	0.05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13	0.0624	158.49%	0.05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3%	4.19%	2.04%	3.98%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1,432,166,342.15	611,547,748.46	134.19%	568,232,89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5,935,687.76	412,034,111.14	139.28%	403,988,426.57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5,106,525.70	188,808,974.14	209,942,633.02	257,756,83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3,850.13	13,025,289.67	12,867,812.47	23,769,39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83,013.19	12,031,483.12	10,215,598.46	21,007,35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536.13	33,979,992.37	-5,253,473.32	168,790,749.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927.03	-87,425.24	-88,858.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04,321.00	8,757,785.73	3,365,488.8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43,197.70	172,857.46	3,575,342.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685.42	805,839.60	225,324.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8,511.86	1,449,700.64	1,085,585.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864.88	133,575.08	-6,311.58	
合计	7,458,900.35	8,065,781.83	5,998,024.0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光科技应用和消费电子产业整合发展战略。在光科技应用领域，公司继续围绕LED照明及节能荧光灯、汽车LED照明及汽车氙气灯、LED显示屏、空气净化及水处理系列、紫外线光源等领域开展经营，通过产品创新升级、市场深耕开拓来保障经营业绩稳定。在消费电子领域，公司借力投资并购，积极布局无人机等新兴产业，扩充业务范畴，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光科技应用领域：公司立足于“光照明”、“光健康”等功能主题定位，打造全系列的光科技应用业务，针对两个主要的定位主题，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分别为：LED室内照明、LED户外照明、LED显示屏、节能荧光灯、汽车LED照明、汽车氙气灯；空气净化器、水处理设备、紫外线杀菌器。

消费电子领域：公司控股子公司曼塔智能系无人机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致力于消费级无人机系统、航拍勘测无人机系统和行业应用无人机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核心技术涵盖飞行器控制系统、远程数字遥控系统、高清数字图像传输系统、影像云台增稳系统等领域。目前曼塔智能主要产品为：无人机、手持云台。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比年初增长 100.89%，主要系报告期本期合并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无形资产	比年初增长 219.61%，主要系报告期本期合并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在建工程	比年初增长 100.00%，主要系报告期本期合并富顺光电子公司以及本公司亿能国际广场写字楼装修工程所致
货币资金	比年初增长 304.40%，主要系报告期本期合并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应收账款	比年初增长 38.58%，主要系报告期本期合并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存货	比年初增长 50.65%，主要系报告期本期合并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商誉	比年初增长 5502.98%，主要系报告期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富顺光电及深圳曼塔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

的情况发生。公司不断巩固和提升经营管理能力，以保持和增强核心竞争力，具体如下：

营销创新：公司立足现有技术领先产品，围绕主营业务积极寻找外部合作资源，尤其是具有较强市场营销能力和营销资源的外部合作方，公司与其以设立合资公司等多种方式推动雪莱特品牌产品的销售规模增长，目前已设立完成多家涉及LED照明、汽车照明产品销售的合资公司。通过各合作方的强强联合，有助于公司快速提升营销能力、扩大销售规模。

管理创新：公司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营造共进共享文化，搭建共享式可持续成长激励平台；在投资管理责任机制方面，以全面预算和财务管控为抓手，董事会与经营单位形成了投资与被投资的经营机制；在企业内部管理及母子公司之间，升级ERP信息系统、深入推进阿米巴经营管理的理念，打造人人都是经营者的创业精进氛围。

研发创新：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秉承“品质源于科技，科技源于人才”的经营理念，一直潜心于技术的引领创新。公司至今累计申请专利高达300余项。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申请16项，新增已获授权专利41项，获受理专利16项。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公司坚定执行董事会制定的战略发展规划与年度经营目标，求突破，促转型。面对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和资本市场的大发展机遇，公司致力于打造成为“光科技应用及消费电子产业整合”的高科技企业。公司积极采取“强化内部管理，整合内外资源，运作资本平台”的策略，一方面加强传统主营业务的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深挖业绩潜力，同时充分发挥与富顺光电的协同效应，拉动LED室内及户外照明业务，提升公司销售规模和整体盈利能力；另一方面积极布局新兴产业，投资控股无人机企业曼塔智能，打造未来新的业绩增长点和可持续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实现营业收入801,614,967.54元，与去年同比增长81.42%，实现利润总额61,818,706.75元，与去年同比增长206.3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6,796,351.64元，与去年同比增长229.08%。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陈建顺、陈建通、王朝晖、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安益文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杨伟艺、黄志刚、曾晓峰、杨佰成、陈金英、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蔡志忠共20名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富顺光电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该事项于2015年3月完成，新增股份于2015年3月10日上市。

为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模式，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创造公司未来的业绩增量；完善雪莱特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并为之共同努力奋斗，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该事项于2015年8月完成，新增股份于2015年8月14日上市。

报告期内，公司为整合行业内具备较强实力的营销资源，先后设立多家营销类合资公司，以实现强强联合，快速提升公司销售规模和品牌知名度。2015年1月，公司与自然人李小清、向元珍签订了《合资协议书》，合资设立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比25%；2015年3月，公司与自然人李燕霞签订了《汽车智能电子项目合资协议》，合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占比51%；2015年3月，公司用自有资金100万港币设立雪莱特（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占比100%；2015年5月，公司与自然人刘明明、程秀伟、邵晖合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电子销售有限公司，公司占比40%。2015年7月，公司与自然人曾江俊先生签订了《合资协议书》，合资设立惠州市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比25%；2015年11月，公司与中山鼎盈丰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合资协议书》，合资设立佛山雪莱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比25%。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国家战略和产业机遇，积极布局“智能制造”产业，2015年5月，公司与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王军、金海签署了《关于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认缴合同》，以人民币1500.00万元对曼塔智能进行增资控股，布局快速扩张的无人机产业；2015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收购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以“创新、突破”为主题，积极推进内外资源整合式发展战略，为加快公司转型升级，快速布局新兴产业，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并重点投入无人机、智慧路灯、营销体系建设领域；该事项于2015年9月开始筹划，并于2016年1月推出《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01,614,967.54	100%	441,854,100.18	100%	81.42%
分行业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773,025,418.48	96.43%	433,702,786.03	100.00%	78.24%
其他行业	28,589,549.06	3.57%	8,151,314.15	0.00%	250.74%
分产品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121,967,761.77	15.22%	169,310,865.48	38.32%	-27.96%
环境净化系列	51,466,370.22	6.42%	40,289,396.67	9.12%	27.74%
汽车照明系列	68,715,983.34	8.57%	99,903,542.66	22.61%	-31.22%
LED 室内照明系列	115,387,651.69	14.39%	97,742,545.23	22.12%	18.05%
LED 户外照明系列	242,552,935.00	30.26%	0.00	0.00%	100.00%
LED 显示系统系列	128,111,503.54	15.98%	0.00	0.00%	100.00%
智能包装设备系列	10,695,346.13	1.33%	0.00	0.00%	100.00%
其他	53,080,406.85	6.62%	26,456,435.99	5.99%	100.63%
其他业务收入	9,637,009.00	1.21%	8,151,314.15	1.84%	18.23%
分地区					
华中地区	27,081,061.23	3.38%	8,602,202.61	1.95%	214.82%
华南地区	212,246,632.90	26.48%	132,268,981.86	29.93%	60.47%
华东地区	283,432,104.79	35.36%	33,518,359.38	7.59%	745.60%
华北地区	70,592,728.94	8.81%	60,692,560.60	13.74%	16.31%
西南地区	35,936,223.23	4.48%	34,234,438.62	7.75%	4.97%
国外	172,326,216.45	21.49%	172,537,557.11	39.04%	-0.1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773,025,418.48	573,336,341.63	25.83%	78.24%	76.19%	0.86%
分产品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121,967,761.77	99,176,645.95	18.69%	-27.96%	-24.82%	-3.39%
环境净化系列	51,466,370.22	32,243,048.43	37.35%	27.74%	27.36%	0.19%
汽车照明系列	68,715,983.34	52,968,475.91	22.92%	-31.22%	-28.48%	-2.95%
LED 室内照明系列	115,387,651.69	93,902,718.79	18.62%	18.05%	20.84%	-1.88%
LED 户外照明系列	242,552,935.00	175,363,155.04	27.70%	100.00%	100.00%	
LED 显示系统系列	128,111,503.54	83,252,821.73	35.02%	100.00%	100.00%	
其他	44,823,212.92	36,429,475.78	18.73%	69.42%	122.25%	-19.32%
分地区						
华中地区	26,100,719.35	19,687,303.86	24.57%	203.42%	163.97%	11.27%
华南地区	191,963,351.71	140,870,991.87	26.62%	54.66%	64.85%	-4.54%
华东地区	281,022,774.46	203,004,429.88	27.76%	738.41%	732.82%	0.49%
华北地区	67,941,020.40	47,291,982.13	30.39%	11.94%	9.31%	1.68%
西南地区	34,265,664.25	23,343,238.17	31.88%	0.09%	4.21%	-2.70%
国外	171,731,888.31	139,138,395.72	18.98%	-0.47%	-2.33%	1.5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	销售量	支/套	45,829,873.2	48,458,638	-5.42%
	生产量	支/套	98,039,786.44	91,551,964	7.09%
	库存量	支/套	10,682,778.59	9,887,645	8.0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原材料	467,592,593.64	79.31%	223,491,695.18	67.31%	12.00%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人工工资	54,895,656.81	9.31%	56,466,670.05	17.01%	-7.70%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折旧	14,678,037.05	2.49%	14,942,704.83	4.50%	-2.01%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能源动力	17,968,964.77	3.05%	11,701,324.02	3.52%	-0.47%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其他	18,201,089.36	3.09%	18,799,613.00	5.66%	-2.57%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小计	573,336,341.63	97.25%	325,402,007.08	98.00%	-0.75%
其他行业	原材料	13,832,587.17	2.35%	6,645,481.18	2.00%	0.35%
其他行业	人工工资	934,750.36	0.16%	0.00	0.00%	0.16%
其他行业	折旧	739,483.75	0.13%	0.00	0.00%	0.13%
其他行业	能源动力	169,952.16	0.03%	0.00	0.00%	0.03%
其他行业	其他	547,597.52	0.09%	0.00	0.00%	0.09%
其他行业	小计	16,224,370.96	2.75%	6,645,481.18	2.00%	0.75%
所有行业	原材料	481,425,180.81	81.66%	230,137,176.36	69.31%	12.35%
所有行业	人工工资	55,830,407.17	9.47%	56,466,670.05	17.01%	-7.54%
所有行业	折旧	15,417,520.80	2.62%	14,942,704.83	4.50%	-1.88%
所有行业	能源动力	18,138,916.93	3.08%	11,701,324.02	3.52%	-0.44%
所有行业	其他	18,748,686.88	3.18%	18,799,613.00	5.66%	-2.48%
所有行业	合计	589,560,712.59	100.00%	332,047,488.26	10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原材料	58,837,863.83	9.98%	87,082,176.76	26.23%	-32.43%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人工工资	22,387,738.23	3.80%	27,693,352.81	8.34%	-19.16%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折旧	2,839,938.33	0.48%	3,433,212.28	1.03%	-17.28%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能源动力	6,942,390.24	1.18%	4,513,774.35	1.36%	53.80%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其他	8,168,715.32	1.39%	9,204,518.01	2.77%	-11.25%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小计	99,176,645.95	16.83%	131,927,034.21	39.73%	-24.82%
环境净化系列	原材料	19,630,399.21	3.33%	11,237,600.96	3.38%	74.68%
环境净化系列	人工工资	7,030,447.78	1.19%	8,230,042.10	2.48%	-14.58%
环境净化系列	折旧	1,186,790.60	0.20%	1,349,462.40	0.41%	-12.05%
环境净化系列	能源动力	2,067,129.83	0.35%	1,973,139.04	0.59%	4.76%
环境净化系列	其他	2,328,281.01	0.39%	2,525,466.54	0.76%	-7.81%
环境净化系列	小计	32,243,048.43	5.46%	25,315,711.04	7.62%	27.36%
汽车照明系列	原材料	37,243,506.78	6.32%	47,617,654.84	14.34%	-21.79%
汽车照明系列	人工工资	6,431,732.84	1.09%	9,971,753.56	3.00%	-35.50%
汽车照明系列	折旧	4,165,408.11	0.71%	8,536,162.63	2.57%	-51.20%
汽车照明系列	能源动力	2,354,974.16	0.40%	4,147,863.06	1.25%	-43.22%
汽车照明系列	其他	2,772,854.01	0.47%	3,784,668.24	1.14%	-26.73%
汽车照明系列	小计	52,968,475.91	8.99%	74,058,102.33	22.30%	-28.48%
LED 室内照明系列	原材料	76,381,250.75	12.96%	63,074,329.61	19.00%	21.10%
LED 室内照明系列	人工工资	11,713,505.34	1.99%	9,953,069.87	3.00%	17.69%
LED 室内照明系列	折旧	2,541,470.32	0.43%	651,436.54	0.20%	290.13%
LED 室内照明系列	能源动力	1,388,704.36	0.24%	947,579.94	0.29%	46.55%
LED 室内照明系列	其他	1,877,788.02	0.32%	3,083,232.51	0.93%	-39.10%
LED 室内照明系列	小计	93,902,718.79	15.94%	77,709,648.47	23.40%	20.84%
LED 户外照明系列	原材料	168,453,846.73	28.57%		0.00%	100.00%
LED 户外照明系列	人工工资	2,718,128.90	0.46%		0.00%	100.00%
LED 户外照明系	折旧	2,472,620.49	0.42%		0.00%	100.00%

列						
LED 户外照明系列	能源动力	175,363.16	0.03%		0.00%	100.00%
LED 户外照明系列	其他	1,543,195.76	0.26%		0.00%	100.00%
LED 户外照明系列	小计	175,363,155.04	29.74%		0.00%	100.00%
LED 显示系统系列	原材料	79,972,660.55	13.56%		0.00%	100.00%
LED 显示系统系列	人工工资	1,290,418.74	0.22%		0.00%	100.00%
LED 显示系统系列	折旧	1,173,864.79	0.20%		0.00%	100.00%
LED 显示系统系列	能源动力	83,252.82	0.01%		0.00%	100.00%
LED 显示系统系列	其他	732,624.83	0.12%		0.00%	100.00%
LED 显示系统系列	小计	83,252,821.73	14.11%		0.00%	100.00%
智能包装设备系列	直接材料	4,199,372.10	0.71%		0.00%	100.00%
智能包装设备系列	直接人工	541,887.90	0.09%		0.00%	100.00%
智能包装设备系列	折旧费	27,230.79	0.00%		0.00%	100.00%
智能包装设备系列	动力	41,831.64	0.01%		0.00%	100.00%
智能包装设备系列	其他	37,785.28	0.01%		0.00%	100.00%
智能包装设备系列	小计	4,848,107.71	0.82%		0.00%	100.00%
其他	直接材料	31,414,590.61	5.33%	14,479,933.01	4.36%	116.95%
其他	直接人工	3,716,547.43	0.63%	618,451.71	0.19%	500.94%
其他	折旧费	1,010,197.37	0.17%	972,430.98	0.29%	3.88%
其他	动力	5,085,270.72	0.86%	118,967.63	0.04%	4,174.50%
其他	其他	1,287,442.65	0.22%	201,727.70	0.06%	538.21%
其他	小计	42,514,048.79	7.21%	16,391,511.03	4.94%	159.37%
其他业务	直接材料	5,291,690.24	0.90%	6,645,481.18	2.00%	-20.37%

其他业务	直接人工		0.00%		0.00%	
其他业务	折旧费		0.00%		0.00%	
其他业务	动力		0.00%		0.00%	
其他业务	其他		0.00%		0.00%	
其他业务	小计	5,291,690.24	0.90%	6,645,481.18	2.00%	-20.37%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9个，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四川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9.00%	99.00%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佛山雪莱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0.13%	50.13%
中山雪莱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51.00%	51.00%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福建银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其中：

名称	变更原因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新收购子公司
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本期由富顺光电新收购的子公司
福建银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富顺光电旗下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新收购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7,055,944.31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84%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2,202,563.96	6.51%
2	第二名	32,081,697.88	4.00%
3	第三名	30,547,863.21	3.81%
4	第四名	29,111,111.05	3.63%
5	第五名	23,112,708.21	2.88%
合计	--	167,055,944.31	20.8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6,480,845.4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9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2,542,940.93	14.81%
2	第二名	55,336,095.72	11.30%
3	第三名	14,716,559.49	3.00%
4	第四名	12,870,615.94	2.63%
5	第五名	11,014,633.38	2.25%
合计	--	166,480,845.46	33.9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8,498,785.64	52,467,125.53	11.50%	本期销售费用与上期相比增加，主要系因为本期并入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管理费用	89,088,041.96	43,692,486.70	103.90%	本期管理费用与上期相比增加，主要系因为本期并入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财务费用	2,498,931.11	-1,615,013.99	254.73%	本期财务费用与上期相比增加，主要系因为本期并入富顺光电子公司所

				致。
--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一直高度重视产品研发的投入以及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升，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保持科技创新。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28,436,978.16元，占营业收入的3.55%。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上升1.44%，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富顺光电子公司。公司及富顺光电均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在研发方面的持续重点投入，有利于保持公司的产品研发与创新能力，不断推出受市场欢迎的新产品和高品质产品，为公司的经营业绩提升带来积极的影响。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37	440	-0.6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1.53%	32.28%	-0.75%
研发投入金额（元）	28,436,978.16	9,323,156.18	205.0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5%	2.11%	1.4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上升1.44%，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富顺光电子公司。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724,288.46	465,015,979.82	12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728,555.68	460,891,057.25	8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95,732.78	4,124,922.57	4,675.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804,797.70	53,193,002.29	527.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515,927.34	98,209,504.71	36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711,129.64	-45,016,502.42	-168.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259,599.69	46,219,657.22	64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720,669.89	24,994,300.34	659.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38,929.80	21,225,356.88	632.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360,437.40	-19,666,222.97	1,291.6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675.74%，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68.15%，主要系本报告取得子公司及其他单位支付现金增加。
-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32.80%，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富顺光电子公司银行贷款增加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8,533.60	0.18%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以及确认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2,391,179.40	3.87%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以及存货的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9,167,220.50	14.83%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	否
营业外支出	503,149.56	0.81%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41,988,711.3	23.88%	84,567,582.82	13.83%	10.05%	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5					
应收账款	200,512,442.02	14.00%	144,686,267.43	23.66%	-9.66%	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有限公司所致
存货	191,050,580.31	13.34%	126,817,752.84	20.74%	-7.40%	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有限公司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133,353.51	0.43%	6,259,683.64	1.02%	-0.59%	
固定资产	281,592,687.98	19.66%	140,174,060.61	22.92%	-3.26%	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有限公司所致
在建工程	4,066,278.37	0.28%		0.00%	0.28%	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有限公司以及亿能国际广场写字楼装修所致
短期借款	122,500,000.00	8.55%	15,000,000.00	2.45%	6.10%	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有限公司所致
长期借款	19,419,440.95	1.36%	11,829,193.43	1.93%	-0.57%	系本期亿能国际广场写字楼按揭贷款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51,078,250.91	23,948,000.00	2,201.1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LED 照	收购	533,169,916.91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	长期	股权	已经完成	54,500,000.00	63,660,752.76	否	2015 年 0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

限公司	明产品、道路路灯、智慧路灯、太阳能路灯、路灯灯杆、智能窗口对讲系统、广告机、智能电子回单管理系统及智能排队管理系统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等。				募集配套资金								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05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航空电子设备、自动控制设备、无人驾驶航空器、无线电数据传输系统产品、智能玩具、摄影摄像器材的销售, 计算机软件、无人机	增资	15,000,000.00	51.00%	自筹	王军、金海	长期	股权	已经完成	0.00	-3,079,949.95	否	2015年05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5-049 《关于增资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飞控系统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技术咨询；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灯具，照明器材，电子器材，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电器设备；建筑工程，市政工程，装饰工程，环保工程等。	新设	408,334.00	25.00%	自筹	向元珍、李小青	长期	股权	已经完成	0.00	-100,869.61	否	2015年0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25《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
广东猎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	其他	2,500,000.00	8.13%	自筹	广东力合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	已经完成	0.00	0.00	否	2014年09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限合 伙)	对上市 公司非 公开发 行股票 的投资 以及相 关咨询 服务。					司、佛 山猎投 基金管 理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深圳力 合创业 投资有 限公司								m.cn)公 告编 号: 2014-04 6《关于 投资设 立广东 猎投基 金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的公告》
合计	--	--	551,07 8,250.9 1	--	--	--	--	--	--	54,500 ,000.0 0	60,479,9 33.2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总额	本期已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已累计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报告期内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总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比例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总额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用途及去 向	闲置两年 以上募集 资金金额
2015 年	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 套资金	11,234.66	11,234.66	11,234.66	0	0	0.00%	0	无	0
合计	--	11,234.66	11,234.66	11,234.66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顺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6号）文件，核准公司向陈建顺等20名交易对方发行43,242,548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000,000股新股募集发行本次股份购买的配套资金。本次实际发行的数量为56,242,548股，其中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数量为43,242,548股，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为13,000,000股，购买资产与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的价格均为人民币9.73元/股。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柴国生、冼树忠、王毅、王玉梅、叶汉佳、刘学锋、曹孟者发行实际股份13,000,000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9.7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6,49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4,143,395.3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2,346,604.61元，已于2015年2月12日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5]000073号验资报告。截止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无尚未使用的情况。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富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其增资	否	11,234.66	11,234.66	11,234.66	11,234.66	100.00%	2015年03月20日	6,571.4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234.66	11,234.66	11,234.66	11,234.66	--	--	6,571.4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1,234.66	11,234.66	11,234.66	11,234.66	--	--	6,571.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本期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显示屏、LED 照明产品、道路路灯、智慧路灯、太阳能路灯、	6,690 万人民币	613,605,151.99	376,225,148.34	392,334,143.97	68,503,566.10	63,660,752.76

		路灯灯杆、智能窗口对讲系统、广告机、智能电子回单管理系统及智能排队管理系统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等。						
四川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制造、加工、销售：照明电器等	5000 万人民币	106,579,785.51	82,006,459.88	25,552,504.39	-808,789.73	-224,373.21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零售;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通信设备零售等。	400 万人民币	9,009,215.34	215,713.62	5,561,648.65	-711,447.78	-768,077.40
佛山雪莱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网上销售：家用电器、照明产品、照明电器、电光源器材及电子配件、汽车产品电子配件、空气杀菌净化产品及其电子配件、航空电子设备、无人驾驶航空器、无人机飞控系统产品及其配件、红外线	1000 万人民币	19,041,804.44	11,016,219.12	26,068,740.23	558,316.63	451,866.16

		理疗灯及其配件。						
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灯具、太阳能光电产品、电池、充电器、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办公用机械、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五金交电、五金工具、照明器材、家用电器的研发和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134.48 万人民币	13,464,542.95	12,034,082.74	3,610,870.46	-3,595,106.72	-2,697,270.25
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航空电子设备、自动控制设备、无人驾驶航空器、无线电数据传输系统产品、智能玩具、摄影摄像器材的销售，计算机软件、无人机飞控系统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技术咨询；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2,267.33 万人民币	24,170,645.31	19,227,275.20	8,102,316.02	-8,049,881.38	-6,039,117.54
遂宁孟仕玻	参股公司	研发、制造、	1500 万人民币	19,380,868.4	11,549,204.8		-785,832.93	-869,564.05

璃科技有限 公司		销售：电光源 玻璃管、节 能灯用玻 管、紫外线 灯用玻璃制 品及器皿。	币		3	9			
雪莱特(东南 亚)有限责任 公司	参股公司	批发、零售： 灯具，照明 器材，电子 器材，电子 产品。	200 万美元	681,569.92	603,497.34	68,407.78	2,015.31	2,015.31	
杭州雪莱特 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参股公司	批发、零售： 灯具，照明 器材，电子 器材，电子 产品（除电 子出版物）， 五金交电， 仪器仪表， 电器设备； 建筑工程， 市政工程， 装饰工程， 环保工程 等。	500 万人民 币	7,239,945.61	1,259,855.67	3,685,237.47	-404,298.36	-403,478.3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格局及发展趋势

(1) LED照明行业

2015年，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整体规模达到4,245亿元人民币，较2014年增长21%，与过去10年年均超过30%的增长率相比，增速明显下降，其中LED通用照明仍是市场发展的主要推动力，产值达1,552亿元，增长率为32.5%，渗透率超过30%，占应用市场的比重也由2014年的41%，增加到2015年的45%。虽然产业各环节产值都实现增长，但各环节增幅均明显下降，预示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开始整体转入增长的新常态。

近几年，LED照明行业普遍存在着“价格战”、“产品同质化”、“竞争无序”等激烈竞争，每年均有相当数量的中小LED照明企业破产倒闭和退出，与此同时，一些较大规模的LED照明企业，尤其是上市公司，纷纷通过并购重组进行业务扩张和产

业整合。2015年，LED行业的并购热潮中，既有横向整合、纵向延伸，也有跨界“融合”，随着一批中小企业的退出，2015年LED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未来将会形成一批龙头企业，通过发挥其强大的资金、技术、市场和规模等优势，进一步做强做大，而一些并不具备核心竞争力和规模优势的中小LED照明企业将会逐步被市场淘汰，整个行业将会更加健康和可持续。

在国家政策层面，“十三五”规划、“一带一路”、《中国制造2025》和“互联网+”等陆续出台的政策引导下，2016年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将继续朝着智能化、信息化、品质化、标准化方向发展，尤其是石墨烯、量子点、纳米等新材料、新技术将进一步与半导体照明相融合，并有可能产生开拓性和颠覆性的创新应用。因此，具备核心技术、市场、品牌和规模的大企业将会具备更大的市场话语权，获得更高的盈利水平。随着技术创新和市场需求的拉动，2016年产业发展将继续延续2015年的增长态势。随着行业竞争加剧，LED行业的并购整合热潮也将在2016年持续进行。

（2）无人机行业

2012年7月，国家出台《“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加快培育和发展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到2015年，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占GDP的比重从2010年的约4%达到约8%左右，到2020年将达到约15%，战略性新兴产业将真正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

《广东省航空产业发展规划（2010-2025年）》中提到以航空制造、航空关联制造、航空服务、临空产业及航天产业为主，不涉及民用航空运输业、军用航空航天业，且范围覆盖广东全省，在珠海等具有产业基础的城市重点布局航空制造产业整机生产、配套发动机、机载设备、无人机、航空零部件及其他转包加工。充分发挥广州、深圳、佛山、惠州、东莞等城市具备雄厚的机械加工、电子信息产业等基础，充分扩展航空机载电子、航空转包等产业在广东省的承载范围与力度。规划中明确指出在佛山等城市重点布局无人机产业。

无人机就像无人汽车一样代表着未来科技发展的方向。无人机是利用无线电遥控设备或程序控制的不载人飞机。按照用途，无人机可以分为军事无人机和民用无人机两种。军用无人机可用于侦察、电子对抗、对地（海）攻击、目标模拟、靶机和早期预警等；民用无人机根据具体行业，可以分为警用安防、地质测量、线路巡检、农林植保及个人消费级无人机。其中个人消费级无人机发展较为成熟，目前主要功能为航拍。

2014年7月，美国蒂尔集团发布了最新全球无人机市场预测，报告指出，预计未来十年，无人机仍将继续成为世界航空航天工业最具增长活力的市场，其中全球军用和民用无人机将由2015年的64亿美元增至2024年的115亿美元，预计到2024年，军用无人机占市场总额的份额将由目前的89%降至86%（99亿美元），民用无人机将由目前的11%增加至14%（16亿美元）。

2、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1）公司发展战略

立足于当前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发展态势，公司紧抓资本市场契机、积极促进内外资源整合，凭借二十余年经营沉淀，确立了“内生增长加外延发展”的整合式并购发展之路。通过深入贯彻董事会制定的“自我管理、自我经营、自我发展”的经营管理理念，公司全面推进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的转型升级与相互融合，并行发展光科技应用产业和消费电子产业双主业，以发展成为一家全球领先的致力于“光科技应用及消费电子”产业整合的高科技企业。

（2）公司经营计划

1) 加强内外合作，快速推进品牌、渠道建设

围绕主营业务，继续寻找具有较强市场营销能力和营销资源的外部合作方。深入推进与合作方的合作，完善激励与约束机制，加快实现各营销类合资公司的业务开拓和销售增长，体现强强联合的经济效益。同时，借助公司在营销体系建设方面的投入，加强公司渠道建设，提升品牌影响力。

2) 完善产品体系、扩大业务规模

公司将进一步丰富现有主营业务板块的产品线，深挖“光照明”、“光健康”、“无人机”产品系列，通过技术创新和资源整合，扩大业务规模。同时，打通各主营产品之间的内在联系，树立公司在室内与户外领域提供“安全、健康、照明”的市场形象，为消费者提供从居家到出行、户外的全方位服务，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3) 整合优势资源、加速资本扩张

公司确立了“内生增长加外延发展”的整合式并购发展之路，将充分运用资本市场的力量做强做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各主要业务板块的发展需求，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向及相关机遇，寻找产业链上下游的优势资源，通过投资参股、并购、

新设合资公司等资本运作方式整合优势资源、扩大企业规模，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

4) 加强公司管理，提升运营实力

随着公司战略转型、业务扩张加速，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调整、优化经营管理体制，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为充分发挥母子公司的协同经营效应、提高效率、快速响应市场，公司将继续在母子公司间深入推进升级阿米巴经营管理，细分经营单元，打造人人都是经营者的创业精进氛围，加速管理融合，提升公司的整体运营实力。

5) 完善人才管理体系，保障战略实施落地

公司信守“以人为本，德才兼备，知人善用，任人唯贤”的人才选拔机制，继续积极完善人力资源体系建设，稳步推进人才队伍建设、积极进行人才开发、培养和储备。同时加大员工的业务知识培训和团队建设，努力为每一位员工营造舒适、良好的环境与公平的竞争氛围，为员工提供充分实现自我价值的发展空间。坚持“内塑外引”，打造满足企业未来发展的人才梯队，为公司的战略转型和业务快速扩张提供强大的人才保障。

6) 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的募投资用途为重点投入无人机、智慧路灯、营销体系建设。无人机生产及销售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投产后，本公司无人机生产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国内无人机市场影响力将进一步提高，并树立公司在无人机领域的行业地位；通过实施智慧路灯生产及销售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公司将进一步围绕照明行业往“绿色照明”方向发展的趋势，加大城市智慧照明业务布局；通过实施LED照明产品营销体系建设项目，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公司营销网络布局，满足客户实际需求，提升公司LED照明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3. 可能面临的风险

(1) 产品市场风险

1) LED照明产品：LED照明行业进入门槛不高，产品同质化比较明显，企业之间的竞争十分激烈；且LED照明需求与房地产以及市政设施建设等领域存在一定的关联性，因此还会受到国民经济发展、宏观调控、房产新政等政策因素的影响。公司如果不能快速扩大营销网络、提升公司销售能力和规模，将会面临较为严峻的市场风险。

2) 无人机：无人机项目作为新兴行业，目前国家政策法规尚不完善，相关政策、规划的调整变动都将会影响无人机的生产经营。近年无人机行业的快速崛起，以及无限的市场潜力吸引了许多国内外企业陆续投入资金、技术进入该行业，可预见其未来市场竞争的激烈性。公司若不能够充分发挥产品的技术创新、经济环保、安全便利等优势，迅速开发稳定的消费群体，将不利于在市场上形成自己的品牌形象，同时也可能面临产品竞争力减弱、盈利能力下滑等风险。

(2) 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公司资产和人员规模相应扩大，公司在资源整合、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均面临新的挑战，公司运营管理的难度不断提高。公司若不能及时适应、调整及完善公司各级管理层的管理能力，可能引发经营风险加大、人员流失等诸多问题，将对公司的整体运营造成不利影响，存在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3) 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需要更多的技术、管理、财务、营销等后备人才，这对人力资源的规划、招聘、培训等管理机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人力资源的保障跟不上公司发展的步伐，将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带来滞后风险。

(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7,150.00万元，本次非公开项目为新兴产业，新技术的发展和应用、市场需求的变化，使项目面临一定的技术风险。虽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非常广阔、且符合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但如果公司市场开拓不力、销售渠道布局不完善，将可能造成产能大幅扩张引致的市场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于2016年1月召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但仍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存在无法获得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此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还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的时间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 年 01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1、收购富顺光电进展情况； 2、富顺光电基本情况； 3、选择收购富顺光电的原因； 4、广东猎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情况； 5、公司未来发展。
2015 年 03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2015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计相关事项
2015 年 04 月 0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停牌事宜
2015 年 04 月 1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了解公司水处理业务情况
2015 年 04 月 2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时间
2015 年 09 月 1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了解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
2015 年 11 月 1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1、高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 2、无人机业务情况及未来规划。
2015 年 12 月 0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无人机业务情况及未来规划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已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制定并执行，并履行合法程序。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184,270,676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0.5元（含税），共计9,213,533.80元。

2、公司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总股本240,513,224股为基数,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3股,同时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共计分配不超过91,395,025.12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每10股转增2股, 共计转增不超过48,102,644.80元, 不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3、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6年3月29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0元人民币（含税）。除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以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份数367,159,836股计算，公司2015年度现金股利合计派发人民币25,701,188.52元（含税）。此预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25,701,188.52	56,796,351.64	45.25%	0.00	0.00%
2014 年	19,241,057.92	17,259,218.37	111.48%	0.00	0.00%

2013 年	9,213,533.80	16,129,946.51	57.12%	0.00	0.00%
--------	--------------	---------------	--------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7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367,159,836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25,701,188.52
可分配利润 (元)	27,873,575.1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1,802,644.81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180,264.48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622,380.33 元。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 117,646,219.91 元,减去 2014 年度股东分红金额 91,395,025.12 元,2015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27,873,575.12 元。2016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70 元人民币(含税)。除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以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份数 367,159,836 股计算,公司 2015 年度现金股利合计派发人民币 25,701,188.52 元(含税)。此预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柴国生;王毅; 冼树忠;柴 华;刘升平;邬 筠春;朱方	其他承诺	本公司全体 董事承诺《广 东雪莱特光 电科技股份	2014 年 09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柴国生;王毅; 冼树忠;王玉梅;叶汉佳;刘学锋;曹孟者	其他承诺	一、本人承诺就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年09月1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陈建顺;陈建通;王朝晖;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安益文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福建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杨伟艺;黄志刚;曾晓峰;	其他承诺	一、本人或本单位承诺就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	2014年09月1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杨佰成;陈金英;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蔡志忠		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本人或本单位承诺, 本人或本单位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 副本资料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 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 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三、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 本人或本单位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信息披露要求, 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柴国生;王毅	不减持承诺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15年03月09日	2014年11月25日至2016年3月9日	正常履行中

			柴国生、王毅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出具《关于积极保持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的承诺函》，针对本次重组前所持上市公司股票，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之日前及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股票减持。			
	陈建顺	其他承诺	1、陈建顺承诺，富顺光电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应收账款净额，在 2017 年收回比例不低于 80%，其中，考核的应收账款不包含项目合同约定的质保金、分期付款，以及经富顺光电董事会同意的付款周期较长的项目合同。 2、应收账款收回情况应当以上市公司聘请并由上市公司与业绩承诺方	2015 年 03 月 09 日	2014 年 9 月 9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共同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应收账款专项审核报告为准。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若富顺光电未完成上述应收账款承诺, 则陈建顺将在应收账款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起 15 日内, 以现金方式补足承诺回收金额与实际已回收应收账款之间的差额。若前述所涉应收账款在后期收回比例不低于 80%, 现金补足部分将返还陈建顺。			
	陈建顺;杨伟艺;曾晓峰;杨佰成;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 补偿期限及业绩承诺 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期间为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2015 年 03 月 09 日	2014 年 9 月 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540 万元、5,450 万元和 6,470 万元，合计不低于 16,460 万元。</p> <p>(二) 业绩承诺补偿安排 根据审计结果，在承诺年度任何一年度的截至当年期末累积实际利润低于截至当年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时，交易对方陈建顺等 12 名业绩承诺方应按下述方式对雪莱特进行业绩承诺补偿：</p>			
	陈建顺;杨伟艺;曾晓峰;杨佰成;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	股份限售承诺	<p>本次发行中认购的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p>	2015 年 03 月 09 日	2015 年 3 月 10 日至 2018 年 3 月 9 日	正常履行中
	陈建通;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安益文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黄志刚;陈金英;蔡	股份限售承诺	<p>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p>	2015 年 03 月 09 日	2015 年 3 月 10 日至 2016 年 3 月 9 日	正常履行中

	志忠					
	王朝晖	股份限售承诺	所持富顺光电的部分股权不足 12 个月，该部分对应本次交易的股份对价即 1,887,537 股，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余 2,059,203 股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2015 年 03 月 09 日	2015 年 3 月 10 至 2018 年 3 月 9 日	正常履行中
	陈建顺;杨伟艺;曾晓峰;杨佰成;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或委托持股）、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富顺光电）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雪莱特股东之地位谋求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包括但不限于	2015 年 03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富顺光电)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雪莱特股东之地位谋求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富顺光电)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2、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或委托持股)、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富顺光电)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p>			
--	--	---	--	--	--

		<p>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雪莱特及雪莱特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p> <p>3、本人保证将依照《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雪莱特及其下属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富顺光电）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雪莱特及股东的合法权益。4、若违</p>			
--	--	--	--	--	--

			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本人将对前述行为给雪莱特造成的损失向雪莱特进行赔偿。			
	柴国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或委托持股）、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雪莱特股东之地位谋求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雪莱特股东之地位谋求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2、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	2015年03月0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及本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或委托持股）、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雪莱特及雪莱特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3、</p>			
--	--	---	--	--	--

			<p>本人保证将依照《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雪莱特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雪莱特及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本人将对前述行为给雪莱特造成的损失向雪莱特进行赔偿。</p>			
	<p>陈建顺;杨伟艺;曾晓峰;杨佰成;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雪莱特及其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015年03月09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亦不会投资任何与雪莱特及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股权转让方及其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雪莱特或者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股权转让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雪莱特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			
	柴国生	关于同业竞	1、本次交易	2015 年 03 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完成后，在本 人持有上市 公司股票期 间，本人及本 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雪莱特及其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雪莱特及其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雪莱特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股权转让方及其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竞争的业</p>	<p>09 日</p>		
--	--	-------------------------	--	-------------	--	--

			务纳入雪莱特或者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股权转让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雪莱特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柴国生;王毅; 冼树忠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避免同业竞争做出了承诺：本人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雪莱特光电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雪莱特光电的主要股东期间，也不进行从事与雪莱特光电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2006 年 10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柴国生;王毅; 冼树忠;王玉梅;叶汉佳;刘学锋;曹孟者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	2015 年 03 月 09 日	2015 年 3 月 10 至 2018 年 3 月 9 日	正常履行中

			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由雪莱特回购。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2012-2014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012年05月22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4月30日	已履行完毕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012年05月22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4月30日	已履行完毕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如下:在符合现金分	2015年02月12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红的条件且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发生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柴华	不减持承诺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2015 年 04 月 14 日	2015 年 5 月 29 日至 2018 年 5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雪莱特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5 年 04 月 14 日	2015 年 5 月 29 日至 2019 年 5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柴国生、陈建顺、冼树忠	不减持承诺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未来六个月内（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2015 年 07 月 09 日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1 月 8 日	正常履行中

			1月8日)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公司本次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后,公司承诺在终止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5年09月19日	2015年9月19日至2016年3月18日	正常履行中
	柴国生、柴华、陈建顺、洗树忠	不减持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柴国生先生,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裁陈建顺先生,董事、总裁柴华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洗树忠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本次(2015年12月2日)所增持公司股份。	2015年09月23日	2015年9月23日至2016年6月2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 (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01日	2016年12月31日	5,266.12	6,036.7	不适用	2014年09月11日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信息系统升级，从2015年第四季度起，存货的成本核算方法由现行的实际成本法变更为标准成本法进行日常核算，月末对标准成本差异进行分配，将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董事会决议	----

确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各期累计影响数并不切实可行，因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9个，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四川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9.00%	99.00%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佛山雪莱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0.13%	50.13%
中山雪莱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51.00%	51.00%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福建银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其中：

名称	变更原因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新收购子公司
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本期由富顺光电新收购的子公司
福建银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富顺光电旗下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新收购子公司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方建新、李轶芳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优化经营管理模式，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创造公司未来的业绩增量；完善雪莱特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并为之共同努力奋斗，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目前执行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等管理制度，制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该事项于2015年4月11日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于2015年4月14日公告披露；于2015年5月25日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于2015年5月25日公告披露；2015年5月5日，证监会对公司报送的草案确认无异议。2015年5月2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确定授予日为2015年5月29日。2015年8月14日，本次新增股份上市。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15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2015年08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015 年 09 月 09 日	4,000	2015 年 09 月 15 日	2,998	连带责任保 证	2 年	否	否
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0 日	3,000	2016 年 01 月 04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1)			7,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B2)				2,99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B3)			7,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B4)				2,99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2,99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2,99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04%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创业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73	2015年08月28日	2015年08月31日	协议约定	1,173		0.08	0.08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创业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9	2015年09月25日	2015年09月28日	协议约定	359		0.02	0.0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创业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7	2015年09月30日	2015年10月08日	协议约定	457		0.12	0.13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创业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4	2015年10月10日	2015年10月12日	协议约定	434		0.03	0.0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创业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1	2015年12月04日	2015年12月07日	协议约定	491		0.03	0.0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创业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8	2015年12月11日	2015年12月14日	协议约定	558		0.04	0.03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创业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590	2015年12月18日	2015年12月21日	协议约定	590		0.04	0.03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563	2015年12月25日	2015年12月28日	协议约定	563		0.04	0.03	已收回

佛山狮山创业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佛山南海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5年08月14日	2015年09月24日	协议约定	2,000		6.18	6.19	已收回
中国工商银行佛山南海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5年09月25日	2015年10月09日	协议约定	1,500		1.21	1.21	已收回
广东华兴银行佛山大沥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	2015年09月24日	2015年11月25日	协议约定	1,800		14.92	15.26	已收回
广东华兴银行佛山大沥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	2015年10月14日	2015年11月25日	协议约定	700		4.02	4.0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创业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01月07日	协议约定	0		0.4		未到期，本金未收回，收益未结算
广东华兴银行佛山大沥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5年10月14日	2016年06月30日	协议约定	0				无固定期限，随时可赎回的理财产品，截止本报告期末未赎回，收益未结算
广东华兴银行佛山大沥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50	2015年12月21日	2016年06月30日	协议约定	0				无固定期限，随时可赎回的理财产品，截止本报告期末未赎回，收

											益未结 算
广东华兴 银行佛山 大沥支行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250	2015年 12月22 日	2016年 06月30 日	协议约定	0				无固定 期限， 随时可 赎回的 理财产 品，截 止本报 告期末 未赎 回，收 益未结 算
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桂城支行	否	非保本浮 动收益型	150	2015年 09月30 日	2016年 06月30 日	协议约定	0				无固定 期限， 随时可 赎回的 理财产 品，截 止本报 告期末 未赎 回，收 益未结 算
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佛山小塘 支行	否	非保本浮 动收益型	330	2015年 12月30 日	2016年 06月30 日	协议约定	0				无固定 期限， 随时可 赎回的 理财产 品，截 止本报 告期末 未赎 回，收 益未结 算
合计			15,605	--	--	--	10,625		27.13	27.04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 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 年 09 月 21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有委托理财计划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陈建顺、陈建通、王朝晖、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安益文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杨伟艺、黄志刚、曾晓峰、杨佰成、陈金英、杨文芳、林建新、张志鹏、林丽妹、何仲全、戴龙煌、蔡维杰、林竹钦、蔡志忠共20名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富顺光电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该事项于2014年9月9日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于2014年9月11日公告披露；该事项于2014年10月9日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于2014年10月10日公告披露；2014年10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认为公司提交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14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2014年第74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2015年1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76号《关于核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顺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2015年1月28日，相关工商部门核准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股东变更，上述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2015年2月1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其已于2015年2月13日受理公司本次交易新增股份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公司股东名册。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15年3月10日。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项目资产过户及新股上市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2、关于投资设立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进一步开拓销售渠道，提升销售能力，扩大销售规模，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与自然人李小清、向元珍合资设立“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125万元，占新公司25%的股权，自然人李小清以货币出资275万元，占新公司55%的股权，向元珍以货币出资100万元，占新公司20%的股权。2015年1月22日，公司与自然人李小清、向元珍签订了《合资协议书》。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设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3、关于投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进一步开拓汽车灯应用在整车领域的市场，同时逐步研发、推广汽车智能电子产品，提升市场竞争力，以实现较好的经济效益和投资回报，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由公司自有资金出资与自然人李燕霞合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51万元，占新公司51%的股权，自然人李燕霞以货币出资49万元，占新公司49%的股权。2015年3月12日，公司与自然人李燕霞签订了《汽车智能电子项目合资协议》。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设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4、关于投资设立雪莱特（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为了拓宽海外业务渠道、便利国际投资合作，拟使用自有资金100万港币参与设立雪莱特（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报出日，相关设立手续已办理完毕。

5、关于投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电子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充分发挥各自在制造领域、区域营销及品牌建设等方面的优势，通过优势互补，实现汽车LED照明及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规模销售，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与自然人刘明明、程秀伟、邵晖合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电子销售有限公司”。新公司的认缴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额为人民币200万元，自然人刘明明认缴额为人民币120万元，自然人程秀伟认缴额为人民币90万元，自然人邵晖认缴额为人民币90万元。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设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6、关于增资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王军、金海签署了《关于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认缴合同》，公司拟以人民币1500.00万元对曼塔智能进行增资，其中1156.33万元进入曼塔智能的注册资本，剩余的343.67万元计入曼塔智能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在曼塔智能的出资额为人民币1156.33万元，持有曼塔智能的股权比例为51.000%。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变更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7、关于公司员工增资入股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鼓励员工发挥创业热情，公司员工刘火根先生等18位核心人员共同增资入股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并签订《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合同》。本次增资益科光电由刘火根先生等18位核心人员共投资274.83万元，占本次增资后益科光电12.69%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益科光电的股权比例为50.13%。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变更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8、关于投资设立惠州市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8日与自然人曾江俊先生签订了《合资协议书》，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与曾江俊先生合资设立“惠州市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新公司的认缴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额为人民币250万元，自然人曾江俊先生认缴额为人民币750万元。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设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9、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雪莱特，股票代码：002076）自2015年7月2日开市起停牌。经进一步了解与核实，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筹划过程中，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了多次沟通、协商和论证。由于谈判中双方在标的资产的估值方面存在分歧，最终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公司认为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条件尚不成熟，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以及维护市场稳定出发，经慎重考虑决

定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公司已终止筹划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10、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创新、突破”为主题，积极推进内外资源整合式发展战略，致力于成为一家“光应用及消费电子产业整合的高科技企业”，为加快公司转型升级，快速布局新兴产业，公司将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以后期公司公告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为准。公司主要股东将积极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预计认购金额不低于1亿元。经公司审慎论证后，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已于2016年1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发行方案请查阅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有关公告文件。

11、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信心，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柴国生先生，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裁陈建顺先生，董事、总裁柴华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洗树忠先生，计划自2015年9月23日起的未来3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择机增持本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增持所需资金由其自筹取得，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系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行为。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承诺已履行完毕。

12、关于投资设立佛山雪莱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为整合优势营销资源，拓宽营销渠道，扩大销售规模，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6日与中山鼎盈丰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合资协议书》。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与中山鼎盈丰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佛山雪莱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设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2014年09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雪莱特（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电子销售有限公司	2015年05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增资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5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员工增资入股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	2015年07月0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惠州市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7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2015年09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

		号：2015-096《关于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年09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97《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暨重点投入无人机领域的提示性公告》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2015年09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115《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关于投资设立佛山雪莱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114《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福建富顺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进一步拓展业务、扩大销售规模，富顺光电以自有资金出资1,000万元在福建省设立福建富顺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设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2、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0日与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杰智能”）全体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富顺光电拟以现金方式购买宇杰智能100%股权，交易总价为450万元人民币。交易完成后，宇杰智能成为富顺光电的全资子公司。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变更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3、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福建富顺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其自有资金出资1,680万元在福建省设立福建富顺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工商设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福建富顺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108《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5年12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117《关于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福建富顺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118《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对广大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采取了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在2010-2015年连续六年进行了现金分红,充分体现了公司良好的经营成果和积极回报投资者的意愿。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公司努力完善职工培训机制,并组织职工开展岗位技能竞赛,提高职工的技能操作水平。通过举办员工生日会、优秀员工旅游等,活跃公司文化氛围、凝聚职工队伍,尽力为职工谋福祉。同时,为强化职工安全防护,公司各部门设置安全员,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和全面安全检查,提高职工的安全生产和工作意识,做好消防设备的日常维护与更换,保障职工安全。

公司一直遵循“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的社会责任。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公司连续11年被评定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公司目前已通过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ISO/TS16949:2009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严格按照体系的要求规范运作。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纳入了重要议事日程。公司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废水、废气进行有效综合治理,多年来积极投入践行企业环保责任。公司通过了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积极投身公益事业,在云南建立雪莱特希望小学,多年来,公司长期支持和关爱希望小学的师生们,为这里的孩子们送去了各种爱心物资,组织优异的师生们外出拓展学习交流,并为希望小学成绩优异的学生颁发奖学金。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385,615	34.40%	62,632,548	35,737,207	23,824,805	-1,782,322	120,412,238	183,797,853	50.06%
3、其他内资持股	63,385,615	34.40%	62,632,548	35,737,207	23,824,805	-1,782,322	120,412,238	183,797,853	50.0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765,673	1,729,701	1,153,135		8,648,509	8,648,509	2.36%
境内自然人持股	63,385,615	34.40%	56,866,875	34,007,506	22,671,670	-1,782,322	111,763,729	175,149,344	47.7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885,061	65.60%		36,416,760	24,277,840	1,782,322	62,476,922	183,361,983	49.94%
1、人民币普通股	120,885,061	65.60%		36,416,760	24,277,840	1,782,322	62,476,922	183,361,983	49.94%
三、股份总数	184,270,676	100.00%	62,632,548	72,153,967	48,102,645	0	182,889,160	367,159,83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并购富顺光电并募集配套资金时向交易对手方发行的新增股份于报告期上市，该部分新增股份需进行锁定，导致公司总股本及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 2、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240,513,224股为基数，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3股。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股。上述方案已于2015年5月13日实施完毕（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5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5月13日），该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有限售条件股份、无限售条件股份均同步增加；
- 3、公司原监事黄云龙先生离职后的股份锁定承诺期满，其所持公司股份全部变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 4、公司原董事王毅先生2015年2月离职后根据相关规定其持有公司股份全部锁定，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无限售条件股份减少；2015年8月王毅先生离职满6个月，根据相关规定其所持公司股份部分解除限售变更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 5、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股份于报告期上市，该部分新增股份需进行锁定，导致公司总股本及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 6、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柴国生、冼树忠、柴华、陈建顺于2015年12月2日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841,400股，根据相关规定其中75%自动锁定为高管锁定股，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方式购买富顺光电100%股权，公司于2015年1月1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顺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

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意见的函》。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富顺光电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于2015年3月10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结算中心登记时间2015年2月13日)

2、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已于2015年5月13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增加。

3、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股份于2015年8月14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股份变动后，按最新总股本367,159,836股计算，2014年基本每股收益为0.0624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0624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49元；2015年第三季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1142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1142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2.69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柴国生	54,804,609	0	36,327,305	91,131,914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锁定75%。 2015年2月，柴国生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重组配套资金）股票550万股，自股票上市之日起限售三年。 2015年5月，公司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柴国生所持限售股同步增加。2015年	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解限日期为：2018年3月10日。其他部分按照每年董监高25%解除限售予以执行。

						12月，柴国生增持公司股票 900,000股，部分被自动转为高管锁定股。	
洗树忠	3,804,045	0	5,475,772	9,279,817		<p>高管任职期间每年锁定75%。</p> <p>2015年2月，洗树忠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重组配套资金）股票150万股，自股票上市之日起限售三年。</p> <p>2015年5月，公司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洗树忠所持限售股同步增加。2015年8月，洗树忠获授公司限制性股票132万股，锁定期12个月，分三期解锁。2015年12月，洗树忠增持公司股票5,000股，部分被自动转为高管锁定股。</p>	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解限日期为：2018年3月10日。股权激励限售股，待相关解锁条件达成后，根据董事会的安排予以解锁。其他部分按照每年董监高25%解除限售予以执行。
陈建顺	0	0	40,856,949	40,856,949		<p>2015年2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富顺光电100%股权，陈建顺作为交易对手方之一，获得股票数量为26,275,566股，承诺全部自上市之日起限售三年。2015年5月，公司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陈建顺所持限售股同步增加。2015年12</p>	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股票，解限日期为：2018年3月10日。其他部分按照每年董监高25%解除限售予以执行。

						月，陈建顺增持公司股票 1,924,800 股，部分被自动转为高管锁定股。	
王毅	3,204,617	3,409,234	4,704,617	4,500,000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锁定 75%。 2015 年 2 月，王毅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重组配套资金）股票 100 万股，自股票上市之日起限售三年。2015 年 2 月，王毅辞任公司董事职务，其股票全部变更为限售股；6 个月后，其所持股票部分解除限售。2015 年 5 月，公司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王毅所持限售股同步增加。	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解限日期为：2018 年 3 月 10 日。其他部分，自其离职满 18 个月后全部解除限售。	
陈建通	0	0	6,228,132	6,228,132	2015 年 2 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富顺光电 100% 股权，陈建通作为交易对手方之一，获得股票数量为 4,152,088 股，承诺全部自上市之日起限售一年。2015 年 5 月，公司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陈建通所持限售股同步增加。	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股票，解限日期为：2016 年 3 月 10 日。	
王朝晖	0	0	5,920,109	5,920,109	2015 年 2 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富顺光电 100%	限售一年的部分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解除限	

						股权，王朝晖作为交易对手方之一，获得股票数量为3,946,740股（其中：1,887,537股自上市之日起限售三年；2,059,203股自上市之日起限售一年）。2015年5月，公司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王朝晖所持限售股同步增加。	售；其余部分待解限。
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3,088,753	3,088,753		2015年2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富顺光电100%股权，其作为交易对手方之一，获得股票数量为2,059,169股，自上市之日起限售一年。2015年5月，公司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其所持限售股同步增加。	2016年3月10日
上海安益文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3,068,161	3,068,161		2015年2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富顺光电100%股权，其作为交易对手方之一，获得股票数量为2,045,441股，自上市之日起限售一年。2015年5月，公司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其所持限售股同步增加。	2016年3月10日
叶汉佳	0	0	3,000,000	3,000,000		2015年2月，叶汉佳认购公司非	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解限日期为：

						公开发行（募集重组配套资金）股票 200 万股，自股票上市之日起限售三年。 2015 年 5 月，公司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叶汉佳所持限售股同步增加。	2018 年 3 月 10 日。
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2,491,595	2,491,595		2015 年 2 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富顺光电 100% 股权，其作为交易对手方之一，获得股票数量为 1,661,063 股，自上市之日起限售一年。2015 年 5 月，公司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其所持限售股同步增加。	2016 年 3 月 10 日
其他	1,572,344	1,572,344	14,232,423	14,232,423		董监高离职后的锁定与解限； 2015 年 2 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手方获得股票的限售；2015 年 2 月非公开发行（募集重组配套资金）认购股票限售；2014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董监高增持后的部分锁定等。	—
合计	63,385,615	4,981,578	125,393,816	183,797,853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雪莱特	2015年02月13日	9.73	56,242,548	2015年03月10日	56,242,548	
雪莱特	2015年08月11日	4.71	6,390,000	2015年08月14日	6,39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中，富顺光电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49,500万元，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9.73元/股，股份发行数量为43,242,548股；本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总额12,649.00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为9.73元/股，股份发行数量13,000,000股，合计新增股份数量为56,242,548股。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办理完毕本次交易的新增股份登记申请，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预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新增股份登记数量为56,242,548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新增后公司股份数量为240,513,224股。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首日为2015年3月10日。

2015年8月14日，公司实施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39万股，授予价格为4.71元/股，向105名激励对象进行授予。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首日为2015年8月14日。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中，富顺光电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49,500万元，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9.73元/股，股份发行数量为43,242,548股；本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总额12,649.00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为9.73元/股，股份发行数量13,000,000股，合计新增股份数量为56,242,548股。新增后公司股份数量为240,513,224股。

2、2015年5月13日，公司实施完成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40,513,22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3股，派0.8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公司总股本增至360,769,836股。

3、2015年8月14日，公司实施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39万股，向105名激励对象进行授予，公司总股本增至367,159,836股。

上述事项增加了公司股份总数，公司股东结构未发生实质性变化，柴国生先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8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9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柴国生	境内自然人	32.35%	118,759,219	45,686,407	91,131,914	27,627,305	质押	73,120,000
陈建顺	境内自然人	11.26%	41,338,149	41,338,149	40,856,949	481,200	质押	35,000,000
冼树忠	境内自然人	3.05%	11,183,089	6,111,029	9,279,817	1,903,272	质押	6,118,089
王毅	境内自然人	2.15%	7,909,234	3,636,411	4,500,000	3,409,234	质押	3,000,000
陈建通	境内自然人	1.70%	6,228,132	6,228,132	6,228,132	0	质押	5,300,000
王朝晖	境内自然人	1.61%	5,920,109	5,920,109	5,920,109	0	质押	5,920,10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3,999,860	3,999,860	0	3,999,860		
黄云龙	境内自然人	0.98%	3,590,000	-767,656	0	3,590,000		
叶汉佳	境内自然人	0.89%	3,282,850	3,282,850	3,000,000	282,850	质押	3,000,000
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3,088,753	3,088,753	3,088,753	0	质押	3,088,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王毅为柴国生的妹夫，是其一致行动人；2、股东陈建通为陈建顺的哥哥，是其一致行动人；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柴国生	27,627,305	人民币普通股	27,627,30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99,860	人民币普通股	3,999,860
黄云龙	3,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0,000
王毅	3,409,234	人民币普通股	3,409,234
冼树忠	1,903,272	人民币普通股	1,903,272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 稳健分层型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16G 期	1,61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9,500
吴进强	757,137	人民币普通股	757,137
简为	691,150	人民币普通股	691,1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4,250	人民币普通股	564,250
杨远辉	514,239	人民币普通股	514,23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王毅为柴国生的妹夫，是其一致行动人；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中：股东吴进强持有公司股份 757,137 股，其中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757,137 股；股东简为持有公司股份 691,150 股，其中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691,15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柴国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自公司前身 1992 年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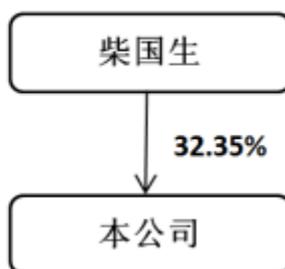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柴国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自公司前身 1992 年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柴国生	董事、董事长	现任	男	62	2013年11月04日	2016年11月04日	73,072,812	45,686,407	0	0	118,759,219
柴华	董事、总裁、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33	2013年11月04日	2016年11月04日	0	1,361,600	0	0	1,361,600
洗树忠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3	2013年11月04日	2016年11月04日	5,072,060	6,111,029	0	0	11,183,089
陈建顺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52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04日	0	41,338,149	0	0	41,338,149
王毅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3年11月04日	2015年02月10日	4,272,823	3,636,411	0	0	7,909,234
石云梁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离任	男	40	2013年11月04日	2015年08月27日	0	270,000	0	0	270,000
合计	--	--	--	--	--	--	82,417,695	98,403,596	0	0	180,821,29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柴国生	总裁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王毅	董事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石云梁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15年08月27日	因工作原因辞去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职务，其辞职后仍在公司其他岗位任职，并负责公司环境工程事业部的经营管理工作

柴华	总裁	任免	2015年02月10日	董事会聘任
柴华	财务负责人	任免	2015年08月27日	董事会聘任
陈建顺	董事	任免	2015年03月03日	股东大会选举
陈建顺	副总裁	任免	2015年02月10日	董事会聘任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柴国生：中国公民，男，1953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78年复旦大学光学系电光源专业毕业。中国照明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常务理事、佛山市人大代表、广东省云南商会会长、佛山市南海区高新技术产业协会会长。2003年获国家科技部“星火计划先进个人”荣誉称号；2004年以“高品质紧凑型荧光灯的研究和开发”项目获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09年荣获国务院特殊津贴；2012年获评“首届佛山市创新领军人才”、“南海区高层次人才”；2014年获评佛山市高新区“创业之星”称号。其主要任职情况如下：1978年8月至1992年12月期间，任云南省个旧灯泡厂总工程师；1992年12月至2004年4月期间，创立公司前身南海市华星光电实业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年4月至2015年2月期间，任公司董事长、总裁。截至报告期末，任公司董事长。

柴华：中国公民，男，1982年生，毕业于瑞士洛桑酒店管理学院。曾任职于芝加哥半岛酒店，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证券投资部部长、采购中心主任、总裁助理、电商与工程部部长。截至报告期末，任公司董事、总裁、财务负责人。

冼树忠：中国公民，男，1962年生，参与研发的“大功率节能灯项目”通过轻工部鉴定，参与研发的“紧凑型节能灯”被评为云南省新产品三等奖，在电光源行业拥有27年的从业经验。1981年9月至1993年1月，历任云南省个旧市灯泡厂生产线长、荧光灯分厂工会主席；1993年2月至2004年10月，历任南海华星销售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计划部长、广东华星副总经理。截至报告期末，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陈建顺：中国公民，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公民，毕业于北京大学EMBA，工程师；漳州市政协常委、漳州市计算机学会会长、漳州市光电协会秘书长、漳州市总商会副会长；获评“福建省海西创业英才”、“福建省优秀企业家”、“漳州市第一批优秀人才”等称号。其主要任职情况如下：1985年至1995年期间，任漳州电器总厂技术员；1995年11月创办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富顺电子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同时担任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刘升平（独立董事）：中国公民，女，1957年生，毕业于北京财贸学院(现首都经贸大学)。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理事长，高级经济师。1977年2月在北京市丰台区第一工业公司工作，1989年参加国家公务员考试进入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部工作，在行业管理指导司任主任科员、副处。1993年8月评为经济师，1998年12月评为高级经济师。1994年在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工作，任副秘书长。1998年9月至2000年8月在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商业经济研究生班学习，1999年任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2010年11月4日，就任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任公司独立董事。

邬筠春（独立董事）：中国公民，女，1966年生，1986年毕业于安徽铜陵财经专科学校财政税收系，2006年取得北京大学自学考试法律专业，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93年9月至1996年5月，任深圳中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部门经理；1996年5月至2000年4月，任中物集团控股公司深圳物侨工贸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0年4月至2005年5月，任深圳市永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深圳市德安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执行经理；2005年5月至今任深圳德安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市德安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10年11月4日，就任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任公司独立董事。

朱方（Zhu Fang）（独立董事）：荷兰国籍，男，1949年生。1978年9月至1986年3月，就读于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于1983年获工学学士学位、1986年获得工学硕士学位；1987年11月至1992年4月，就读于荷兰代尔夫特技术大学微细工程研究室，于1992年4月13日获得物理学博士学位；2007年7月，被授予英国密德萨斯大学荣誉博士学位。2002年3月至2011年5月，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副院长、深圳力合创业(清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创业投资同业公会副会长；现任深圳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管理合伙人、深圳市创业投资同业公会副会长、深圳市科技专家委员会委员。截至报告期末，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刘火根：中国公民，男，1972年生，大专学历，毕业于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2008年获“全国优秀农民工”称号。1998年进入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至今，历任公司新项目开发责任人、车间主任、厂长、生产总监、技术总监。截至报告期末，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汽车照明事业部总经理。

汤浩：中国公民，男，1985年生，会计师，本科学历，毕业于长江大学，管理学学士。2008年3月份进入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3月至2009年11月任公司财务部应收会计、资产会计、总账会计；2009年12月至2012年12月先后任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科长、副部长。截至报告期末，任公司监事、财务部部长。

刘由材：中国公民，男，1976年生，大专学历，毕业于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1997年进入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至今，历任公司车间主任、厂长助理，厂长、生产总监助理。2006年至2011年，曾先后荣获“公司十佳优秀管理干部”、“公司十佳优秀员工”、“公司董事长杰出贡献奖”、“南海区先进劳动者”称号。曾任公司照明事业部生产总监、照明事业部副总经理。截至报告期末，任公司监事、照明事业部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柴国生	中国照明学会	常务理事			否
柴国生	中国照明电器协会	常务理事			否
柴国生	北京沃森影视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否
冼树忠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			否
冼树忠	佛山大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冼树忠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柴华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柴华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柴华	佛山雪莱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执行董事、总 经理				否
柴华	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事				否
柴华	雪莱特（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柴华	广州市一呼百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建顺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是
陈建顺	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 经理				否
陈建顺	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刘升平	财政部	中央单位政 府采购评审 专家	2012年02月01 日			否
刘升平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消费品工业 司专家	2009年12月01 日			否
刘升平	国家节能中心	照明电器行 业专家	2011年03月01 日			否
刘升平	香港真明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3月01 日	2015年03月01 日		是
刘升平	中国照明电器协会	理事长	2011年01月01 日			是
刘升平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5月28 日			是
刘升平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3月26 日	2017年03月26 日		是
邬筠春	深圳市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合伙人	2013年07月01 日			是
邬筠春	亚太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5年01月01 日			是
朱方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12月01 日			是
朱方	深圳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04月28 日			是
朱方	深圳力合创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执行事务合	2011年02月23			否

	有限合伙)	伙人委派代表	日		
朱方	天津力合创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0年05月05日		否
朱方	深圳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12月15日		否
朱方	常州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08月19日		否
朱方	常州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10月10日		否
朱方	常州力合华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27日		否
朱方	常州力合清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年02月29日		否
朱方	常州清源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年01月13日		否
朱方	常州市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年03月19日		否
朱方	无锡力合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04月17日		否
朱方	无锡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08年11月14日		否
朱方	无锡力合清源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7月11日		否
朱方	无锡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09月09日		否
朱方	上海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年08月22日		否
朱方	上海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年09月21日		否
朱方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2月19日		否

朱方	北京百华悦邦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1年04月27日		否
朱方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01日		否
朱方	上海获硕贝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01日	2016年08月01日	否
朱方	深圳市科技专家委员会	委员	2003年12月01日		否
朱方	深圳市创业投资同业公会	副会长	2003年03月01日		否
刘火根	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4月08日	2018年04月07日	否
刘火根	佛山雪莱特汽车电子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7月16日	2018年07月15日	否
刘火根	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汤浩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汤浩	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5年04月08日	2018年04月07日	否
汤浩	佛山雪莱特汽车电子销售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5年07月16日	2018年07月15日	否
汤浩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刘由材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在公司任职的内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工资制度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与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挂钩。
-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5000元/月（税前），独立董事津贴均按具体任职时间及规定发放。
- 3、公司负责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柴国生	董事长	男	62	现任	60	否

冼树忠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3	现任	40	否
柴华	董事、总裁、财务负责人	男	33	现任	40	否
陈建顺	董事、副总裁	男	52	现任	34.9	否
刘升平	独立董事	女	58	现任	6	否
邬筠春	独立董事	女	49	现任	6	否
朱方	独立董事	男	66	现任	6	否
刘火根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43	现任	30	否
汤浩	监事	男	30	现任	12	否
刘由材	监事	男	40	现任	30	否
王毅	董事	男	52	离任	40	否
石云梁	财务负责人、副总裁	男	40	离任	40	否
合计	--	--	--	--	344.9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冼树忠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1,320,000	4.71	1,320,000
柴华	董事、总裁、财务负责人	0	0	0	0	0	0	1,350,000	4.71	1,350,000
石云梁	财务负责人、副总裁	0	0	0	0	0	0	270,000	4.71	270,000
合计	--	0	0	--	--	0	0	2,940,000	--	2,940,000
备注(如有)	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裁石云梁先生已于 2015 年 8 月因工作原因辞去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职务,其辞职后仍在公司其他岗位任职,并负责公司环境工程事业部的经营管理工作。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6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1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8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8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83
销售人员	218
技术人员	437
财务人员	45
行政人员	103
合计	1,38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240
大专	308
大专以下	838
合计	1,386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严格贯彻按劳取酬，同工同酬的薪酬制定原则。薪酬的评级和晋升以公司的经济效益增长为前提，以个人的工作业绩、工作能力为主要依据。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举办实务操作、专题知识、经营管理等各类培训总计200余场，有效地满足了员工职业发展的需要、提高了员工综合素质，有利于公司储备人才、更好地参与市场竞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基本相符，不存在差异。上市后公司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正在执行的制度及对应披露时间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公告披露日期
1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2006年02月10日
2	重大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及重要财务决策	2006年02月10日
3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5年6月修订）	2015年07月01日
4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07年1月修订）	2007年01月08日
5	监事会议事规则（2013年6月修订）	2013年06月24日
6	内部审计制度	2007年03月13日
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07年03月13日
8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07年7月修订）	2007年07月02日
9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	2013年06月24日
10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2008年02月19日
11	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	2008年07月31日
12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4年11月修订）	2014年11月29日
13	信访维稳工作条例	2008年07月31日
14	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2008年07月31日
15	总经理工作细则（2008年7月修订）	2008年07月31日
16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专项管理制度	2010年03月24日
17	高级管理人员问责制度	2010年03月24日
18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0年03月24日
19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11年11月修订）	2011年11月30日
20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2012年05月23日
21	分红管理制度（2015年2月修订）	2015年02月12日
22	公司章程（2015年8月修订）	2015年08月29日
23	董事会议事规则（2013年6月修订）	2013年06月24日
2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	2013年06月24日
25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	2013年06月24日
26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	2013年06月24日
27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13年06月24日
28	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2015年10月修订）	2015年10月31日

29	投资者投诉处理制度（2014年4月修订）	2014年04月25日
----	----------------------	-------------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目前有董事七名，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制度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公司现任监事三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完善和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已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选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3 月 03 日	2015 年 03 月 03 日	2015-014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2%	2015 年 04 月 21 日	2015 年 04 月 21 日	2015-034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5%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5-046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05 月 25 日	2015 年 05 月 25 日	2015-050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7 月 17 日	2015 年 07 月 17 日	2015-070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09 月 24 日	2015 年 09 月 24 日	2015-103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刘升平	15	0	15	0	0	否
邬筠春	15	0	15	0	0	否
朱方	15	0	15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积极主动关注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情况，并利用各自在审计、投资、行业等方面的专业优势，为公司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对外投资、行业趋势把握等方面提出了宝贵意见，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并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2、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传统业务加快推进外部营销资源整合规划的议案》。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监督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计划的建立和实施，审阅内部审计执行情况和季度工作报告；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以及出具初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还与会计师进行沟通，督促其及时提交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共召开会议6次。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薪酬考核及201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制定薪酬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审批。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3月31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无	一、重大缺陷：1、法律法规：具备合理可能性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500万元以上）或危及公司主要业务活动运营。2、发展战略：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对战略目标产生严重影响，全面危及战略目标实现。3、经营目标：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停产或危及公司持续经营。二、重要缺陷：1、法律法规：具备合理可能

		性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100万元至500万元)或对公司部分业务活动运营产生影响。2、发展战略: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对战略目标具有一定影响,影响部分目标实现。3、经营目标: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一项或多项业务经营活动受到一定影响,但不会危及公司持续经营。三、一般缺陷:1、法律法规:几乎不可能发生或违规问题不属于政府及监管部门关注和处罚的重点问题。2、发展战略: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影响战略目标的程度较低、范围较小。3、经营目标: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公司一项业务经营活动运转不畅,且不会危及公司其他业务活动。
定量标准	一、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5%;潜在错报 \geq 收入的0.5%。二、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控制目标。利润总额的 $2\% \leq$ 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5%;收入的 $0.2\% \leq$ 潜在错报 $<$ 收入的0.5%。三、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2%;潜在错报 $<$ 收入的0.2%。	一、重大缺陷:资产安全:2000万元及以上。二、重要缺陷:资产安全:500万元(含500万元)至2000万元之间。三、一般缺陷:资产安全:50万至500万之间。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3月29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6]004486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方建新、李轶芳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6]004486号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莱特）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1、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雪莱特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2、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雪莱特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雪莱特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1,988,711.35	84,567,582.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27,063.08	3,581,300.00
应收账款	200,512,442.02	144,686,267.43
预付款项	16,633,223.28	10,147,726.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48,160.20	8,295,29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1,050,580.31	126,817,752.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334,905.80	7,959,101.29
流动资产合计	828,895,086.04	386,055,024.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17,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33,353.51	6,259,683.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1,592,687.98	140,174,060.61
在建工程	4,066,278.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6,520,302.13	23,941,739.32
开发支出		
商誉	173,472,639.40	3,096,079.61

长期待摊费用	726,049.74	69,74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41,271.64	3,860,30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818,673.34	30,591,10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3,271,256.11	225,492,724.07
资产总计	1,432,166,342.15	611,547,748.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2,500,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671,688.71	17,616,413.31
应付账款	119,785,304.70	103,053,144.16
预收款项	30,856,496.93	10,359,092.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143,184.75	7,481,189.03
应交税费	17,160,747.84	5,564,709.1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3,052,261.22	19,416,243.7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9,839.5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2,489,523.67	178,490,791.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419,440.95	11,829,193.4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509,500.00	
递延收益	4,278,166.67	1,364,1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57,265.71	194,718.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764,373.33	13,388,079.06
负债合计	428,253,897.00	191,878,870.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7,159,836.00	184,270,6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1,196,355.27	55,488,365.17
减：库存股	30,096,9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849,661.76	26,669,397.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0,826,734.73	145,605,67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5,935,687.76	412,034,111.14
少数股东权益	17,976,757.39	7,634,766.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3,912,445.15	419,668,87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2,166,342.15	611,547,748.46

法定代表人：柴国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浩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756,106.76	75,815,403.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07,063.08	3,581,300.00
应收账款	114,848,086.48	159,053,414.03
预付款项	7,197,721.96	5,904,101.6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255,265.61	6,505,275.38
存货	86,196,429.47	103,646,475.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057,943.40	5,995,162.20
流动资产合计	309,518,616.76	360,501,132.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17,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27,083,097.44	79,039,510.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6,831,170.59	110,858,374.62
在建工程	105,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232,287.89	15,350,825.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2,915.04	69,74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0,109.70	2,144,896.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788,673.34	30,591,10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2,273,254.00	255,554,458.36
资产总计	1,121,791,870.76	616,055,591.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771,688.71	17,616,413.31
应付账款	87,738,277.82	98,603,661.78
预收款项	52,388,127.03	64,199,153.90
应付职工薪酬	6,299,764.62	6,620,359.53
应交税费	1,745,110.06	5,194,905.0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211,896.09	13,002,047.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9,839.5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9,474,703.85	220,236,541.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419,440.95	11,829,193.4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19,440.95	11,829,193.43
负债合计	218,894,144.80	232,065,734.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7,159,836.00	184,270,6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1,111,553.10	55,403,562.99
减：库存股	30,096,9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849,661.76	26,669,397.28
未分配利润	27,873,575.10	117,646,219.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2,897,725.96	383,989,856.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1,791,870.76	616,055,591.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01,614,967.54	441,854,100.18
其中：营业收入	801,614,967.54	441,854,100.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8,568,865.33	431,419,768.73
其中：营业成本	589,560,712.59	332,047,488.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31,214.63	2,633,232.41
销售费用	58,498,785.64	52,467,125.53
管理费用	89,088,041.96	43,692,486.70
财务费用	2,498,931.11	-1,615,013.99
资产减值损失	2,391,179.40	2,194,449.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533.60	272,093.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4,664.13	99,236.2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154,635.81	10,706,425.16
加：营业外收入	9,167,220.50	9,805,702.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366.77	8,581.08
减：营业外支出	503,149.56	329,502.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2,293.80	96,006.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818,706.75	20,182,625.25
减：所得税费用	9,845,367.16	3,445,884.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73,339.59	16,736,740.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796,351.64	17,259,218.37
少数股东损益	-4,823,012.05	-522,477.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973,339.59	16,736,740.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796,351.64	17,259,218.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23,012.05	-522,477.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13	0.06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13	0.06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柴国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浩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76,069,604.44	442,536,268.11
减：营业成本	298,515,108.76	346,227,998.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51,610.48	2,180,232.26
销售费用	26,452,189.50	46,674,550.66
管理费用	44,347,213.79	37,823,573.99
财务费用	-1,404,479.76	-1,649,189.37
资产减值损失	2,753,388.49	2,015,795.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02.65	212,373.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4,664.13	99,236.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3,875.83	9,475,679.74
加：营业外收入	2,299,798.46	3,830,038.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866.77	2,708.57
减：营业外支出	382,329.97	284,465.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1,867.78	96,006.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01,344.32	13,021,252.82
减：所得税费用	2,598,699.51	3,028,718.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2,644.81	9,992,534.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02,644.81	9,992,534.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8,949,294.18	439,668,766.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84,706.53	8,951,997.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90,287.75	16,395,21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724,288.46	465,015,979.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9,523,285.73	300,835,491.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477,138.86	86,901,226.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295,339.92	18,009,56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432,791.17	55,144,77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728,555.68	460,891,05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95,732.78	4,124,922.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3,197.70	172,857.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00.00	20,144.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1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804,797.70	53,193,002.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307,909.95	27,409,504.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08,334.00	70,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1,649,683.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515,927.34	98,209,50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711,129.64	-45,016,502.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335,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48,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639,475.70	3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4,923.99	9,219,657.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259,599.69	46,219,657.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713,868.84	10,170,806.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82,639.60	9,538,569.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24,161.45	5,284,92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720,669.89	24,994,30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38,929.80	21,225,356.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6,904.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360,437.40	-19,666,222.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282,658.83	98,948,88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643,096.23	79,282,658.8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8,767,266.69	420,641,337.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0,912.30	8,018,592.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21,572.76	21,243,28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209,751.75	449,903,215.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2,637,550.24	293,446,119.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343,518.88	76,789,673.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99,722.72	14,129,537.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66,445.32	60,699,64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647,237.16	445,064,97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2,514.59	4,838,23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3,966.75	113,137.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00.00	20,144.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3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925,066.75	53,133,282.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12,192.52	27,481,931.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682,938.61	70,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428,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645,131.13	103,409,931.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20,064.38	-50,276,649.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586,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131,475.70	3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4,923.99	7,910,308.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003,299.69	44,910,308.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221,388.84	10,170,806.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83,931.46	9,538,569.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64,161.45	5,284,92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69,481.75	24,994,30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33,817.94	19,916,008.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63,743.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59,988.00	-25,522,40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530,479.64	96,052,884.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70,491.64	70,530,479.6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4,270,676.00				55,488,365.17				26,669,397.28		145,605,672.69	7,634,766.33	419,668,877.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270,676.00				55,488,365.17				26,669,397.28		145,605,672.69	7,634,766.33	419,668,877.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2,889,160.00				455,707,990.10	30,096,900.00			180,264.48		-34,778,937.96	10,341,991.06	584,243,567.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796,351.64	-4,823,012.05	51,973,339.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632,548.00				503,810,634.90	30,096,900.00						15,165,003.11	551,511,286.0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632,548.00				500,560,956.61	30,096,900.00						15,165,003.11	548,261,607.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49,678.29								3,249,678.2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0,264.48		-19,421,322.40			-19,241,057.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264.48		-180,264.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241,057.92			-19,241,057.9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0,256,612.00				-48,102,644.80					-72,153,967.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8,102,644.80				-48,102,644.8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72,153,967.20									-72,153,967.2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7,159,836.00				511,196,355.27	30,096,900.00			26,849,661.76		110,826,734.73	17,976,757.39	1,003,912,445.15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4,270,676.00				55,488,365.17				25,670,143.83		138,559,241.57	1,278,453.72	405,266,880.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270,676.00				55,488,365.17				25,670,143.83		138,559,241.57	1,278,453.72	405,266,880.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9,253.45			7,046,431.12	6,356,312.61	14,401,997.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59,218.37	-522,477.76	16,736,740.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78,790.37	6,878,790.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878,790.37	6,878,790.3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99,253.45		-10,212,787.25		-9,213,533.80
1. 提取盈余公积								999,253.45		-999,253.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213,533.80		-9,213,533.8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4,270,676.00				55,488,365.17				26,669,397.28	145,605,672.69	7,634,766.33	419,668,877.4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4,270,676.00				55,403,562.99				26,669,397.28	117,646,219.91	383,989,856.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270,676.00				55,403,562.99				26,669,397.28	117,646,219.91	383,989,856.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82,889,160.00				455,707,990.11	30,096,900.00			180,264.48	-89,772,644.81	518,907,869.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2,644.79	1,802,644.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632,548.00				503,810,634.91	30,096,900.00					536,346,282.9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632,548.00				500,560,956.61	30,096,900.00					533,096,604.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49,678.30						3,249,678.3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0,264.48	-19,421,322.40	-19,241,057.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264.48	-180,264.4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241,057.92	-19,241,057.9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0,256,612.00				-48,102,644.80					-72,153,967.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8,102,644.80				-48,102,644.8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72,153,967.20									-72,153,967.2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7,159,836.00				511,111,553.10	30,096,900.00			26,849,661.76	27,873,575.10	902,897,725.9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4,270,676.00				55,403,562.99				25,670,143.83	117,866,472.60	383,210,855.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270,676.00				55,403,562.99				25,670,143.83	117,866,472.60	383,210,855.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9,253.45	-220,252.69	779,000.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92,534.56	9,992,534.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99,253.45	-10,212,787.25	-9,213,533.80
1. 提取盈余公积									999,253.45	-999,253.45	
2. 对所有者（或										-9,213,533.80	-9,213,533.80

股东)的分配										33.80	3.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4,270,676.00				55,403,562.99				26,669,397.28	117,646,219.91	383,989,856.1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1992年12月21日,前身为广东省南海市东二华星光电实业公司,系在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集体所有制企业,注册号为28000342-4,注册资金为人民币150万元。1998年2月18日,公司在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4年8月23日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粤办函(2004)349号文件《关于同意变更设立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批准,对原广东华星光电有限公司业经审计确认的截止2004年7月31日的净资产,按原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以1:1的比例折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6,372,598.00元。本公司于2004年10月21日领取了440000101012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变更为“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82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2006年10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共计人民币26,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2,372,598.00元。公司于2006年10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007年4月,公司以2006年年末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8股,转增后股本变更为184,270,676.00元。

2015年1月28日,根据2014年6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14年9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14年10月9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6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顺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同意本公司向陈建顺发行26,275,566股股份、向陈建通发行4,152,088股股份、向王朝晖发行3,946,740股股份、向福建三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2,059,169股股份、向上海安益文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045,441股股份、向漳州市银福伟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661,063股股份、向杨伟艺发行686,390股股份、向黄志刚发行686,390股股份、向曾晓峰发行425,561股股份、向杨佰成发行281,420股股份、向陈金英发行247,100股股份、向杨文芳发行157,869股股份、向林建新发行137,278股股份、向张志鹏发行

116,686股股份、向林丽妹发行89,231股股份、向何仲全发行68,639股股份、向戴龙煌发行68,639股股份、向蔡维杰发行68,639股股份、向林竹钦发行54,911股股份、向蔡志忠发行13,728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000,000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止2015年1月28日，本公司向陈建顺等共发行43,242,548股股份购买资产。经此发行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27,513,224.00元。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044号的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2月12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6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顺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同意雪莱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43,242,548股，用于收购富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柴国生、冼树忠、王毅、王玉梅、叶汉佳、刘学锋、曹孟者非公开发行股份13,000,000股。本次向柴国生、冼树忠、王毅、王玉梅、叶汉佳、刘学锋、曹孟者非公开发行股份13,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9.73元，共计募集人民币126,490,000.00元。经此发行，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40,513,224.00元。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073号的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5月14日，根据公司2014年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0,256,612.00元，由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5年5月13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769,836.00元。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340号的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7月29日，根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雪莱特授予108名激励对象657万股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为4.71元。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最终确认的认购数量为639万股，认购人数为105人，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67,159,836.00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727号的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为367,159,836.00元。

2、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

3、经营范围

设计、加工、制造；LED照明产品及配件、照明电器、电真空器件、科教器材、电光源器材及配件、电子元器件、自动控制设备、二类消毒室、供应室设备及器具、水处理设备、空气处理设备、道路路灯、太阳能路灯、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控制器、路灯灯杆、蓄电池、风力发电系统、开关电器、LED显示屏、LED应急照明产品、LED防爆照明产品；航空电子设备、无人驾驶航空器、无线电数据传输系统、智能玩具及其应用的技术开发、生产；承接、设计、施工：水处理工程、空气处理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亮化景观照明工程；服务：照明电器安装；电动车及相关配件贸易、家电及相关配件贸易、家电及相关配件贸易、合同能源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主要产品、劳务

LED照明产品、节能荧光灯及配套电子镇流器、汽车氙气灯及配套电子镇流器、空气净化及水处理系列产品、紫外线光源及配套电子镇流器、台灯、LED显示屏、广告机、智能电子回单管理系统及智能排队管理系统等柜台产品、无人机、真空机和定量称等。

5、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9个，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四川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9.00%	99.00%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佛山雪莱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0.13%	50.13%
中山雪莱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51.00%	51.00%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福建银福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富顺光电	本期新收购子公司
宇杰包装	本期由富顺光电新收购的子公司
银福节能	富顺光电旗下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曼塔	本期新收购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之“（1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2）存货”、“（14）固定资产”、“（18）长期资产减值”、“（23）收入”等各项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

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

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

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余额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单项金额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10% 以上（含 10%）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无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含半年）	2.00%	2.00%
半年—1 年（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0.00%	0.00%

无风险组合	0.00%	0.00%
-------	-------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和发出时，按标准成本法进行日常核算，月末对标准成本差异进行分配，将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品、其他周转材料均采用分期摊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之“（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

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

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年	3%	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3%	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年	3%	12.1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3%	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

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

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权、商标、软件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 A、专利权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5年摊销；
- B、商标权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5年摊销；
- C、非专利技术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5年摊销；
- D、财务、物流等软件按5年摊销；
- E、土地使用权按购置使用年限的规定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公司对该项目方案所采用技术的分析，从技术的角度讲是完全能够生产出产品的，且公司已经对该项目方案所需采用的技术进行了充分的分析论证和测试，即该项目从技术的角度来讲完全是可行的；

②公司在完成项目方案的开发，取得技术成功并形成样品后交由部分下游客户试用，能够带来稳定的经济效益。对于经济效益的评价，公司在确认直接经济效益达到或超过项目投入(包括项目研发阶段和项目市场化开发阶段)的所有成本时，认为该项目的市场化开发达到预定的经济效益；

③本公司市场部通过市场调研，确认该项目方案进入市场化开发阶段后三年内，能够持续为本公司带来稳定的收益；

④本公司研发中心、市场部配备专业人员来完成开发和推广，同时本公司财务部门在年度的预算中也为项目技术方案开发及市场化开发阶段提供了资金预算，从人、财、物上保证项目的顺利开发；

⑤本公司对各个研发项目方案，已经按照直接人工、直接材料投入、设计费、试制费、折旧摊销、调试费等费用明细进行归集，在核算过程中，如果发生的某笔费用系为多个项目而发生，能够按照一定比例分摊的，分摊后归集到该项目中，不能够按照一定比例分摊的，则直接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只有同时符合以上五个条件，公司才将开发阶段的支出资本化，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9、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有明确受益期的，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的，按5年平均摊销。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

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企业实际撰写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 期权的行权价格；2) 期权的有效期限；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 股价预计波动率；5) 股份的预计股利；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3、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国内销售以货物送达到对方签收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需要安装验收已收到验收单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政府高效照明推广项目销售以居民签收确认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国外销售以出口报关时间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一般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当期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在将来收到租金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信息系统升级,从2015年第四季度起,存货的成本核算方法由现行的实际成本法变更为标准成本法进行日常核算,月末对标准成本差异进行分配,将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董事会决议	

确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各期累计影响数并不切实可行,因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利润总额	15%、2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广州开林	25%
四川雪莱特	15%
雪莱特电商	25%

深圳益科	25%
中山雪莱特	25%
富顺光电	15%
宇杰包装	25%
银福节能	25%
深圳曼塔	25%

2、税收优惠

母公司已收到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日期为2014年10月10日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44000077，有效期三年（2014年、2015年、2016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本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四川雪莱特已收到了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日期为2013年11月18日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51000153），有效期三年（2013年、2014年、2015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四川雪莱特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富顺光电已收到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日期为2015年3月6日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5000003），有效期三年（2014年、2015年、2016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富顺光电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73,766.53	171,223.29
银行存款	312,169,329.70	79,111,435.54
其他货币资金	28,345,615.12	5,284,923.99
合计	341,988,711.35	84,567,582.82

其他说明

（1）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945,615.12	5,284,923.99
诉讼保证金	400,000.00	----
合计	28,345,615.12	5,284,923.99

（2）本期货币资金与上期相比增加了257,421,128.53元，增加比例为304.40%，原因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317,406.26	3,581,3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09,656.82	0.00
合计	8,627,063.08	3,581,3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375,530.00	0.00
合计	9,375,530.00	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954,988.26	99.94%	26,442,546.24	11.65%	200,512,442.02	159,665,353.52	99.79%	14,979,086.09	9.38%	144,686,267.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735.44	0.06%	129,735.44	100.00%	0.00	328,216.68	0.21%	328,216.68	100.00%	0.00
合计	227,084,723.70	100.00%	26,572,281.68	11.70%	200,512,442.02	159,993,570.20	100.00%	15,307,302.77	9.57%	144,686,267.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半年以内（含半年）	139,780,116.32	2,795,602.32	2.00%
半年—1 年（含 1 年）	14,340,140.66	716,167.8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54,120,256.98	3,511,770.13	2.28%
1 至 2 年	30,049,688.40	3,004,968.84	10.00%
2 至 3 年	11,749,882.54	3,524,964.77	30.00%
3 年以上	16,400,842.50	16,400,842.50	100.00%
合计	212,320,670.42	26,442,546.24	12.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95,127.0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113.6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4,634,317.84	6.44	-
第二名	12,685,221.42	5.59	253,704.43
第三名	9,457,345.55	4.16	189,146.91
第四名	8,733,843.00	3.85	174,676.86
第五名	7,787,500.00	3.43	155,750.00
合计	53,298,227.81	23.47	773,278.20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之“（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期应收账款较期初余额增加55,826,174.59元，增加比例为38.58%，主要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824,997.36	83.12%	7,155,791.58	70.52%
1至2年	506,732.87	3.05%	510,754.77	5.03%
2至3年	219,697.07	1.32%	1,974,020.59	19.45%
3年以上	2,081,795.98	12.51%	507,159.48	5.00%
合计	16,633,223.28	--	10,147,726.42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2,327,105.91	13.99	1年以内	材料未到未核销
第二名	2,016,400.00	12.12	1年以内	材料未到未核销
第三名	1,450,000.00	8.72	3年以上	材料未到未核销
第四名	1,135,590.99	6.83	1年以内	材料未到未核销
第五名	800,000.00	4.81	1年以内	材料未到未核销
合计	7,729,096.90	46.47	---	---

其他说明：

本期预付账款较期初余额增加6,485,496.86元，增加比例为63.91%，主要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427,715.76	99.81%	1,679,555.56	10.22%	14,748,160.20	9,221,495.56	100.00%	926,201.97	10.04%	8,295,293.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746.03	0.19%	31,746.03	100.00%	0.00					
合计	16,459,461.79	100.00%	1,711,301.59	10.40%	14,748,160.20	9,221,495.56	100.00%	926,201.97	10.04%	8,295,293.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半年以内（含半年）	7,203,583.35	144,071.66	2.00%
半年—1 年（含 1 年）	905,329.28	45,266.46	5.00%
1 年以内小计	8,108,912.63	189,338.12	2.33%
1 至 2 年	1,861,563.97	186,156.40	10.00%
2 至 3 年	1,460,642.81	438,192.84	30.00%
3 年以上	865,868.20	865,868.20	100.00%
合计	12,296,987.61	1,679,555.56	13.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82,750.6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730,183.64	1,954,565.54
中介发行费用	521,000.00	3,285,849.06
备用金	883,254.81	344,554.81
代垫费用	511,924.60	752,295.47
出口退税	1,246,612.64	2,612,307.54
其他	3,566,486.10	271,923.14
合计	16,459,461.79	9,221,495.5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资金	2,560,000.00	半年以内	15.55%	51,200.00
预提红利股息所得税	预提红利个税	1,851,696.95	2-3 年, 3 年以上	11.25%	
厦门文天数码机械有限公司	需收回设备款	867,000.00	1-2 年	5.27%	86,700.00
宜宾市翠屏区七号灯饰经营部	押金及保证金	851,342.00	半年以内	5.17%	17,026.84
福建省中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04,171.20	半年以内, 2-3 年	2.46%	117,891.36
合计	--	6,534,210.15	--	39.70%	272,818.20

(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应收关联方账款详见附注十一之“（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余额增加6,452,866.61元，增加比例77.79%，主要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6、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886,759.09	638,169.37	43,248,589.72	44,486,407.58	293,508.10	44,192,899.48
在产品	15,272,336.01	0.00	15,272,336.01	9,977,062.49	0.00	9,977,062.49
库存商品	65,044,465.81	1,187,853.01	63,856,612.80	47,817,455.26	256,724.66	47,560,730.60
自制半成品	38,813,779.82	368,618.27	38,445,161.55	24,330,713.90	208,525.92	24,122,187.98
低值易耗品	985,041.52	0.00	985,041.52	964,872.29	0.00	964,872.29
委托加工物资	549,628.90	0.00	549,628.90	0.00	0.00	0.00
发出商品	28,693,209.81	0.00	28,693,209.81	0.00	0.00	0.00
合计	193,245,220.96	2,194,640.65	191,050,580.31	127,576,511.52	758,758.68	126,817,752.84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93,508.10	344,661.27				638,169.37
在产品	0.00	0.00				0.00
库存商品	256,724.66	931,128.35				1,187,853.01
自制半成品	208,525.92	160,092.35				368,618.27
低值易耗品						
合计	758,758.68	1,435,881.97				2,194,640.65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924,526.36	7,046,130.34
当期预缴所得税	610,379.44	612,970.95

理财产品	49,800,000.00	300,000.00
合计	55,334,905.80	7,959,101.29

其他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0		20,000,000.00	17,500,000.00		17,5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00		20,000,000.00	17,500,000.00		17,5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17,500,000.00		17,5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州一呼百应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4.79%	0.00
广东猎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	2,500,000.00		5,000,000.00					8.13%	0.00
合计	17,500,000.00	2,500,000.00		20,000,000.00					--	0.00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遂宁孟仕 玻璃科技 有限公司	5,956,880 .27			-434,782. 02						5,522,098 .25	
小计	5,956,880 .27			-434,782. 02						5,522,098 .25	
二、联营企业											
雪莱特 (东南 亚)有限 责任公司	302,803.3 7			987.50						303,790.8 7	
杭州雪莱 特光电科 技有限公 司	0.00	408,334.0 0		-100,869. 61						307,464.3 9	
小计	302,803.3 7	408,334.0 0		-99,882.1 1						611,255.2 6	
合计	6,259,683 .64	408,334.0 0		-534,664. 13						6,133,353 .51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4,695,034.65	173,452,108.55	2,035,664.38	6,520,508.66	286,703,316.24
2.本期增加金额	158,603,183.96	24,958,382.54	5,179,422.22	4,897,685.88	193,638,674.60
(1) 购置	17,486,383.96	12,290,983.03	1,021,522.22	1,422,934.78	32,221,823.99
(2) 在建工程 转入					
(3) 企业合并 增加	141,116,800.00	12,667,399.51	4,157,900.00	3,474,751.10	161,416,850.61
3.本期减少金额	30,599.20	1,456,174.76	245,040.00	17,032.60	1,748,846.56
(1) 处置或报 废	30,599.20	1,456,174.76	245,040.00	17,032.60	1,748,846.56

4.期末余额	263,267,619.41	196,954,316.33	6,970,046.60	11,401,161.94	478,593,144.2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914,515.09	115,397,650.79	1,421,768.22	4,795,321.53	146,529,255.63
2.本期增加金额	25,149,891.14	20,898,763.74	2,200,029.91	3,064,573.56	51,313,258.35
(1) 计提	8,106,369.53	16,600,351.44	629,997.45	1,082,949.45	26,419,667.87
企业合并增加	17,043,521.61	4,298,412.30	1,570,032.46	1,981,624.11	24,893,590.48
3.本期减少金额	374,487.94		428,765.71	38,804.03	842,057.68
(1) 处置或报废	374,487.94		428,765.71	38,804.03	842,057.68
4.期末余额	49,689,918.29	136,296,414.53	3,193,032.42	7,821,091.06	197,000,456.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3,577,701.12	60,657,901.80	3,777,014.18	3,580,070.88	281,592,687.98
2.期初账面价值	79,780,519.56	58,054,457.76	613,896.16	1,725,187.13	140,174,060.6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5,145,742.44	8,061,432.84		7,084,309.60	
合计	15,145,742.44	8,061,432.84		7,084,309.6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四川雪莱特厂房	15,635,427.77
办公设备	67,848.61
合计	15,703,276.3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四川雪莱特厂房	15,635,427.77	厂房尚未验收
嘉邦国际写字楼	17,459,626.00	正办理中
合计	33,095,053.77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明细：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产权证编号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富顺光电综合办公楼	漳房权证龙字第02013070号	16,466,475.99
房屋、建筑物	富顺光电技术中心楼	漳房权证龙字第02013069号	17,608,287.11
房屋、建筑物	富顺光电1号厂房	漳房权证龙字第02013073号	26,758,236.58
房屋、建筑物	富顺光电2号厂房	漳房权证龙字第02013072号	26,600,572.15
房屋、建筑物	富顺光电3号厂房	漳房权证龙字第02013071号	26,627,190.92
房屋、建筑物	母公司八层楼生产厂房	粤房地产证字第C7053155号	30,636,681.17
房屋、建筑物	母公司4#车间	粤房地产证字第C3073461号	8,503,648.37
房屋、建筑物	母公司5#车间	粤房地产证字第C4622983号	2,769,573.72
房屋、建筑物	母公司3#车间, 2#车间、1#车间	粤房地产证字第C3916113号、粤房地 产证字第C3916114号、粤房地产证字 第C3916115号	12,016,472.95
合计	---	---	167,987,138.96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富顺光电新厂区宿舍楼 1-2 号	946,100.00		946,100.00			
富顺光电 4# 生产厂房	1,688,300.00		1,688,300.00			
富顺光电 5# 生产	992,900.00		992,900.00			

厂房						
富顺光电监控安装	10,192.30			10,192.30		
富顺光电照明车间流水线改造	36,503.29			36,503.29		
富顺光电门口显示屏	287,282.78			287,282.78		
亿能国际广场装修款	105,000.00			105,000.00		
合计	4,066,278.37			4,066,278.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区宿舍楼1-2号	9,000,000.00	946,100.00				946,100.00	10.51%	停工中				其他
4#生产厂房	12,000,000.00	1,688,300.00				1,688,300.00	14.07%	停工中				其他
5#生产厂房	10,000,000.00	992,900.00				992,900.00	9.93%	停工中				其他
合计	31,000,000.00	3,627,300.00				3,627,300.00	--	--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670,993.70	1,341,677.46	2,188,792.40	1,095,227.48	2,998,740.92	29,100.00	36,324,531.96
2.本期增加金额	18,070,724.77	40,176,571.63		162,756.17	1,136,880.51		59,546,933.08
(1) 购		246,870.00		17,961.17	328,008.68		592,839.85

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8,070,724.77	39,929,701.63		144,795.00	808,871.83		58,954,093.2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6,741,718.47	41,518,249.09	2,188,792.40	1,257,983.65	4,135,621.43	29,100.00	95,871,465.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355,103.89	1,142,407.96	2,188,792.40	758,481.32	2,908,907.07	29,100.00	12,382,792.64
2.本期增加金额	2,119,646.13	4,057,127.08		241,577.03	945,692.61		7,364,042.85
(1) 计提	884,586.92	3,938,793.74		159,526.53	496,355.01		5,479,262.20
企业合并增加	1,235,059.21	118,333.34		82,050.50	449,337.60		1,884,780.65
3.本期减少金额					395,672.58		395,672.58
(1) 处置					395,672.58		395,672.58
4.期末余额	7,474,750.02	5,199,535.04	2,188,792.40	1,000,058.35	3,458,927.10	29,100.00	19,351,162.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266,968.45	36,318,714.05		257,925.30	676,694.33		76,520,302.13
2.期初账面价值	23,315,889.81	199,269.50		336,746.16	89,833.85		23,941,739.3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明细：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产权证编号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南府国用（2005）第特180018号	7,063,000.00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南府国用（2005）第特180178号	12,682,002.00
富顺光电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漳龙国用（2013）第0232号	6,861,439.00
合计	---	---	26,606,441.00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益科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3,096,079.61			3,096,079.61
富顺光电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168,263,316.48		168,263,316.48
深圳曼塔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		2,085,904.44		2,085,904.44
漳州宇杰智能包		27,338.87		27,338.87

装设备有限公司					
合计	3,096,079.61	170,376,559.79			173,472,639.4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益科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0.00					0.00
富顺光电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0.00					0.00
深圳曼塔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	0.00					0.00
漳州宇杰智能包 装设备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0.00					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深圳益科形成的商誉计算过程：

并购成本-购买日深圳益科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收购股权比例=商誉，即 $10,856,000.00 - 13,853,429.72 * 57.42\% = 2,901,360.65$ 元。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该递延所得税的确认影响合并中产生的商誉为 $194,718.96$ 元。公司根据未来现金流现值评估购买的股权价值，测算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大于公司购买股权支付的成本，故报告期末商誉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并购成本-购买日富顺光电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收购股权比例=商誉，即 $495,000,000.00 - 336,045,415.08 * 100.00\% = 158,954,584.92$ 元。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该递延所得税的确认影响合并中产生的商誉为 $9,308,731.56$ 元。公司根据未来现金流现值评估购买的股权价值，测算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大于公司购买股权支付的成本，故报告期末商誉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并购成本-购买日深圳曼塔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收购股权比例=商誉，即 $15,000,000.00 - 25,340,210.41 * 51.00\% = 2,076,492.69$ 元。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该递延所得税的确认影响合并中产生的商誉为 $9,411.75$ 元。公司根据未来现金流现值评估购买的股权价值，测算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大于公司购买股权支付的成本，故报告期末商誉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并购成本-购买日宇杰包装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负债为 $44,403.44$ 元，购买日宇杰包装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4,472,661.13$ 元，根据并购成本-购买日宇杰包装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收购股权比例=商誉，即 $4,500,000.00 - 4,472,661.13 * 100.00\% = 27,338.87$ 元。公司根据未来现金流现值评估购买的股权价值，测算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大于公司购买股权支付的成本，故报告期末商誉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证券信息披露费	0.00	339,622.64	113,207.52		226,415.12
饭堂装修工程	69,749.62	0.00	23,249.70		46,499.92
曼塔房屋装修	0.00	503,483.00	50,348.30		453,134.70
合计	69,749.62	843,105.64	186,805.52		726,049.74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120,468.37	4,852,309.46	16,992,263.42	2,781,544.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124,702.42	620,447.86	2,925,890.55	462,849.34
可抵扣亏损	11,084,595.17	3,745,991.95	2,463,662.42	615,915.61
预计负债	2,509,500.00	376,425.00		
股份支付	3,249,678.29	490,884.4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调整当期损益	5,165,174.02	855,212.88		
合计	59,254,118.27	10,941,271.64	22,381,816.39	3,860,309.7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3,571,597.52	9,557,265.71	1,298,126.40	194,718.96
合计	63,571,597.52	9,557,265.71	1,298,126.40	194,718.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41,271.64		3,860,309.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57,265.71		194,718.96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写字楼预付款	26,262,951.40	30,591,101.50
预付设备款	3,175,082.43	
预付工程款	380,639.51	
合计	29,818,673.34	30,591,101.50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7,500,000.00	15,000,0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合计	122,500,000.00	1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671,688.71	17,616,413.31
合计	45,671,688.71	17,616,413.3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05,238,406.34	87,974,222.05
应付工程款	13,599,975.96	13,644,638.16
应付设备款	756,092.83	1,432,533.95
应付模具款	190,829.57	1,750.00
合计	119,785,304.70	103,053,144.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西贝朗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441,409.00	为客户 B 与政府合作的项目购买材料的款项。公司与江西贝朗约定，等客户 B 回款后，再支付材料款。
合计	2,441,409.00	--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情况。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0,856,496.93	10,359,092.61
合计	30,856,496.93	10,359,092.6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了20,497,404.32元，增加比例197.87%，主要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期末余额无预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481,189.03	101,750,681.42	99,088,685.70	10,143,184.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88,453.16	4,388,453.16	
合计	7,481,189.03	106,139,134.58	103,477,138.86	10,143,184.7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64,124.78	93,267,723.88	90,662,134.09	10,069,714.57
2、职工福利费		4,373,970.87	4,373,970.87	
3、社会保险费		3,163,405.26	3,094,159.08	69,246.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93,485.74	2,429,686.27	63,799.47
工伤保险费		345,707.13	345,707.13	
生育保险费		324,212.39	318,765.68	5,446.71
4、住房公积金		249,633.00	249,63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64.25	695,948.41	708,788.66	4,224.00
合计	7,481,189.03	101,750,681.42	99,088,685.70	10,143,184.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90,668.24	3,990,668.24	
2、失业保险费		397,784.92	397,784.92	
合计		4,388,453.16	4,388,453.16	

其他说明：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16,139.26	2,901,909.28
企业所得税	12,486,554.59	2,013,601.21
个人所得税	590,624.56	43,464.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0,196.90	183,940.08
房产税	1,035,829.83	73,281.88
土地使用税	806,799.80	148,931.22
教育费附加	288,757.12	136,088.30
其他	155,845.78	63,492.90
合计	17,160,747.84	5,564,709.11

其他说明：

期末应交税费与期初相比增加了11,596,038.73元，增加比例为208.39%。主要原因系本期收购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款项	3,440,143.87	3,440,143.87
保证金及押金	1,516,780.27	3,794,173.58
预提水电燃气及租金	3,255,498.73	2,337,219.53
员工伙食及工资暂扣款	294,591.44	765,428.62
大宗推广费	699,582.20	9,079,278.11
往来款	3,748,764.71	0.00
股权激励回购款	30,096,900.00	0.00
合计	43,052,261.22	19,416,243.7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期末余额中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十一之“（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期末其他应付款与期初相比增加了23,636,017.51元，增加比例为121.73%，主要原因系本期股权激励的计提应付回购款所致。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19,839.52	0.00
合计	3,319,839.52	

其他说明：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9,419,440.95	11,829,193.43
合计	19,419,440.95	11,829,193.4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6、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2,509,500.00		
合计	2,509,5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13年子公司富顺光电承接山西省行政村街道亮化工程项目，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满4年后须更换第二块蓄电池。该项目工程共计安装LED太阳能路灯8365盏，按电池采购成本加计必要的辅助材料和安装费用，以每盏灯300元暂估计提预计负债。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1,364,166.67	3,668,000.00	754,000.00	4,278,166.67	
合计	1,364,166.67	3,668,000.00	754,000.00	4,278,166.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荧光灯生产线建设项目补助	364,166.67	0.00	46,000.00		318,166.67	与资产相关
LED 灯规模化生产建设项目	1,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LED 显示屏及 LED 生产线技改项目	0.00	2,700,000.00	540,000.00		2,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LED 可变情报板显示及管理系统	0.00	168,000.00	168,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的智能 LED 隧道灯开发及产业化	0.00	800,000.00	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64,166.67	3,668,000.00	754,000.00		4,278,166.67	--

其他说明：

1*根据四川省遂宁市财政局和遂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下发的《遂宁市财政局、遂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2年度工业节能专项资金及项目计划的通知》（遂市财建[2012]151号）给予四川雪莱特专项资金46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节能荧光灯生产线建设项目。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4.6万元。详见注释40政府补助说明第27条。

2*根据遂宁市财政局下发文件《关于下达2013年第二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遂财建【2014】12号），给予四川雪莱特专项资金100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节能、环保、长寿命LED灯规模化生产。

3*富顺光电科技园LED显示屏及LED照明灯生产线技改项目，2010年1月份收到政府补助540万，其中生产厂房屋于2009年2月份结转固定资产，根据按固定资产折旧年限10年进行摊销。

4*根据漳州市财政局根据漳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漳州市财政局联合文件漳经贸发展[2011]324号《关于下达2011年省产学研联合开发(设区市属)专项资金的通知》，给予富顺光电拨付的“LED可变情报板显示及管理系统”项目研发拨款16.8万元。

5*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漳州市龙文区科学技术局漳龙财教【2015】46号《关于下达2014年省软件产业发展专项LED类项目资金的通知》，给予富顺光电拨付的“基于物联网的智能LED隧道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研发拨款80万元。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4,270,676.00	56,242,548.00	72,153,967.20	48,102,644.80	6,390,000.00	182,889,160.00	367,159,836.00
------	----------------	---------------	---------------	---------------	--------------	----------------	----------------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3,914,907.92	500,560,956.61	48,102,644.80	506,373,219.73
其他资本公积	1,573,457.25	3,249,678.29	0.00	4,823,135.54
合计	55,488,365.17	503,810,634.90	48,102,644.80	511,196,355.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三、公司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3,249,678.29元。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0.00	30,096,900.00	0.00	30,096,900.00
合计		30,096,900.00		30,096,9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库存股是根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限制性股票，同时因确认相关回购义务计提库存股30,096,900.00元。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861,698.40	180,264.48	0.00	23,041,962.88
任意盈余公积	3,807,698.88	0.00	0.00	3,807,698.88
合计	26,669,397.28	180,264.48	0.00	26,849,661.7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额系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5,605,672.69	138,559,241.5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5,605,672.69	138,559,241.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796,351.64	17,259,218.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0,264.48	999,253.4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241,057.92	9,213,533.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72,153,967.2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826,734.73	145,605,672.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1,977,958.54	584,269,022.35	433,702,786.03	325,402,007.08
其他业务	9,637,009.00	5,291,690.24	8,151,314.15	6,645,481.18
合计	801,614,967.54	589,560,712.59	441,854,100.18	332,047,488.26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39,172.32	239,228.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49,907.65	1,435,518.12
教育费附加	2,533,756.95	958,485.82
其他	8,377.71	
合计	6,531,214.63	2,633,232.41

其他说明：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884,940.61	12,264,432.25
差旅会务费	6,543,149.49	6,389,432.11
市场推广费	8,687,854.92	7,522,513.22
展览费	2,402,937.93	1,244,734.78
运输费	9,620,453.23	9,047,327.42
大宗推广费	766,929.80	10,841,537.73
安装费	3,595,701.09	
租赁费	1,054,666.55	990,811.88
维修材料费	5,559,281.69	1,291,191.61
其他	2,382,870.33	2,875,144.53
合计	58,498,785.64	52,467,125.53

其他说明：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715,202.29	15,936,908.91
差旅会务费	2,561,885.68	2,457,206.76
税费	2,666,953.23	1,758,142.53
固定资产折旧费	9,647,856.91	4,950,165.57
无形资产摊销费	5,062,478.50	988,603.41
研发费用	28,436,978.16	9,323,156.18
股份支付	3,249,678.29	0.00
咨询服务和审计费	3,768,909.92	2,356,745.17
办公费	1,288,713.01	1,017,578.44
物料消耗及修理费	1,684,297.28	1,542,669.93
业务招待费	1,488,342.18	735,507.26
其他	7,516,746.51	2,625,802.54
合计	89,088,041.96	43,692,486.70

其他说明：

本期管理费用与上期相比增加了45,395,555.26元，主要系因为本期并入富顺光电子公司所致。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041,581.68	325,035.98
减：利息收入	1,248,537.64	2,250,322.75
汇兑损益	-2,947,469.48	19,685.52
其他	653,356.55	290,587.26
合计	2,498,931.11	-1,615,013.99

其他说明：

3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12,376.38	1,824,566.0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78,803.02	369,883.77
合计	2,391,179.40	2,194,449.82

其他说明：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4,664.13	99,236.25
理财投资收益	643,197.73	172,857.46
合计	108,533.60	272,093.71

其他说明：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366.77	8,581.08	11,366.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366.77	8,581.08	11,366.77
政府补助	8,504,321.00	8,757,785.73	8,504,321.00
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5,465.08	0.00	75,465.08

罚款收入	435,593.05	772,804.54	435,593.05
其他	140,474.60	266,530.84	140,474.60
合计	9,167,220.50	9,805,702.19	9,167,220.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LED 显示屏及 LED 生产线技改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95,000.00		与资产相关
(2) 首批海西产业人才高地领军人才后续补助资金、海西创业英才后续专项奖励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 LED 可变情报板显示及管理系统(省学研联合开发专项)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8,000.00		与收益相关
(4) LED 室内智能照明灯具研发及产业化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5) 2015 年省科技成果和产业化项目等计划项目经费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6) LED 智能路灯(含隧道灯)、TL-隧道灯 80W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 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企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是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设区市属)项目资金			的补助				
(8) 2014 年度工业化提速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9) 2015 年残疾人就业创业等省级补助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8,500.00	与收益相关
(10) 2015 年度市级工业龙头企业奖励资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1) 2014 年度科技创新奖励项目和资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99,950.00	与收益相关
(12) 2014 年度外贸公共服务平台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13) 2014 年科技计划项目和经费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14) 14 年第二批南海推进品牌战略与自主创新项目扶持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15) 13 年佛山市科学技术奖励专利优秀奖奖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励金			获得的补助					
(16) 13 年南海区专业产业化扶持项目《汽车氙气灯及镇流器专利成果产业化转化项目》尾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17) 关于 13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款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2,000.00		与收益相关
(18) 14 年省级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9) 13 年发明专利年费资助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1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 14 年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企业参展补助款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1) 2014 年第三批品牌创新与自主创新项目扶持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2) 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1,750.00		与收益相关
(23) 2014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	是	否	77,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			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24)收到工业转型升级奖励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5)遂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产业发展扶持补助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6)就业服务管理局的稳岗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5,671.00		与收益相关
(27) 2012年度工业节能专项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6,000.00		与收益相关
(28)其他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15,450.00	239,245.73	与收益相关
(29) 2013年税费补贴款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70,345.00	与收益相关
(30)佛山南海狮山财政局13年税收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46,600.00	与收益相关
(31) 发展专项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	否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获得的补助					
(32)知识产权局专利奖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3)市场主体奖励资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4)新兴产业扶持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5)产品战略与自主创新扶持奖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6)创新型城市建设科技项目资金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7)南海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扶持经费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38)产学研项目"用于高透涂层的纳米粉体制备及应用研究"财政支助拨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39)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1,595.00	与收益相关

(40)汽车行业 行业协会参展 补助款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8,504,321.00	8,757,785.73	--

其他说明:

(1)富顺光电科技园LED显示屏及LED照明灯生产线技改项目,2010年1月份收到政府补助540万,其中生产厂房产于2009年2月份结转固定资产,根据按固定资产折旧年限10年进行摊销,本期富顺光电摊销确认营业外收入495,000.00元。

(2)根据闽人社文[2014]386号《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发放首批海西产业人才高地领军人才后续补助资金、海西创业英才后续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本期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财政局补助200,000.00元。

(3)根据漳经贸发展[2011]324号《关于下达2011年省产学研联合开发(设区市属)专项资金的通知》,在2011年收到LED可变情报板显示及管理系统(省学研联合开发专项)项目168,000.00元,本期富顺光电摊销确认营业外收入168,000.00元。

(4)根据漳龙财事[2015]204号《关于下达省2015年第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项目计划和经费的通知》,本期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关于LED室内智能照明灯具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100万补助。

(5)根据漳龙财事[2015]203号《关于下达2015年省科技成果和产业化项目等计划项目经费(结转第一批)的通知》,本期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支付的2015年省科技成果和产业化项目等计划项目经费9万元。

(6)根据漳龙财经[2015]303号《关于下达2015年第二批省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支出预算(市县)的通知》,本期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关于LED智能路灯(含隧道灯)、TL-隧道灯80W项目专项资金200万补助。

(7)根据漳龙财企[2015]291号《关于下达2015年获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企业技术创新(设区市属)项目资金的通知》,本期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企业技术改造专项--企业技术创新(设区市属)项目资金40万补助。

(8)根据漳经信产业[2015]331号《关于兑现2014年度工业化提速奖励政策的通知》,本期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2014年度工业化提速奖励10万元。

(9)根据漳龙财社[2015]357号《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残疾人就业创业等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本期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2015年残疾人就业创业补助资金58,500.00元。

(10)根据漳龙财企[2015]417号《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市级工业龙头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本期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2015年度市级工业龙头企业奖励100万元。

(11)根据漳龙文科[2015]28号《关于下达2014年度科技创新奖励项目和资金的通知》,本期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的2014年度科技创新奖励项目和资金299,950.00元。

(12)本期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支付的2014年度外贸公共服务平台资金12万元。

(13)根据漳财教[2014]35号《关于下达漳州市2014年科技计划项目和经费的通知》,本期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财政局2014年科技计划项目和经费23万。

(14)根据南府[2012]85号关于印发《佛山市南海区推进品牌战略与自主创新扶持奖励办法》的通知,本期母公司收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财政局奖励5万元。

(15)根据佛科[2014]160号《佛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13年度佛山市科学技术奖励项目的通知》,本期母公司收到佛山市南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奖励5万元。

(16)根据《佛山市南海区发明专利工作扶持项目合同书》、《关于2014年佛山市南海区推进发明专利工作扶持项目

专家评审结果的公示》，本期母公司收到佛山市南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15万元。

(17) 根据佛经信函[2014]765号《佛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推荐2014年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和服务机构的通知》，本期母公司收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财政局13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款122,000.00元补助。

(18) 根据粤经信信息函[2014]1330号《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公布2014年首批推荐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和贯标咨询服务机构名单的通告》，本期母公司收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财政局支付的14年省级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10万元。

(19) 本期母公司收到佛山南海区财政局支付的13年发明专利年费资助款415,000.00元。

(20) 本期母公司收到佛山狮山镇财政局支付的14年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企业参展补助款11万元。

(21) 根据南府(2012)85号关于印发《佛山市南海区推进品牌战略与自主创新扶持奖励办法》的通知，本期母公司收到佛山市财政局支付的一次性科研经费补助50万元。

(22) 根据粤商务贸字[2014]8号《关于做好2014年广东省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本期母公司收到佛山市财政局支付的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51,750.00元。

(23) 根据佛山市南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外贸发展科颁发的《关于提交2014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请款资料的通知》，本期母公司收到佛山市财政局支付的77,000.00元补助。

(24) 根据遂宁市财政局、川高企认办[2014]1号《关于印发四川省2013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名单的通知》，四川雪莱特于2015年4月27日收到工业转型升级奖励资金10万元。

(25) 根据遂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遂开财发[2015]49号《遂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遂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关于产业扶持资金补贴的通知》，四川雪莱特于2015年8月20日收到遂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产业发展扶持补助资金320,000.00元。

(26) 四川雪莱特于2015年12月31日收到遂宁市就业服务管理局稳岗补贴35,671.00元。

(27) 根据遂宁市财政局和遂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下发的《遂宁市财政局、遂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2年度工业节能专项资金及项目计划的通知》(遂市财建[2012]151号)，四川雪莱特于2012年收到专项资金46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节能荧光灯生产线建设项目。本期结转46,000.00元入营业外收入。

(28) a.根据漳知[2014]12号《漳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2014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的通知》，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财政局支付专利申请补助资金5,000.00元。b.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劳动就业管理中心拨款1,200.00元。c.根据漳龙文科[2015]3号《关于对2014年度获专利授权的单位(个人)给予补助奖励的申报通知》，富顺光电收到专利授权的单位补助奖励26,500.00元。d.富顺光电收到大型设备参展补助款2,000.00元。e.富顺光电收到2015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15,000.00元。f.富顺光电收到漳州市2015年度“漳州味世界行”活动展位补助资金2万元。g.宇杰包装收到政府展会补贴款18,000.00元。h.母公司收到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黄标车淘汰补助款2万元。i.根据南府[2014]85号《关于表彰2013年度佛山市南海区科技进步奖项目、科技工作先进单位和优秀科技工作者的通知》，母公司收到南海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支付的奖励8,000.00元。j.根据佛商务贸字[2014]9号《关于做好2014年佛山市促进对外贸易发展资金(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专项)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母公司收到14年佛山促进对外贸易发展专项资金款1,400.00元。k.根据南府[2012]85号关于印发《佛山市南海区推进品牌战略与自主创新扶持奖励办法》的通知，母公司收佛山狮山镇财政局2013年第三、四季度“佛山市推进品牌战略与自主创新扶持奖励”专利补贴26,000.00元。l.母公司收到佛山市狮山镇总工会3,000.00元。m.收到2014年就业定点监测的奖励费1,000.00元。n.母公司收到佛山南海知识产权协会2015年佛山南海区推款5,000.00元。o.根据广东省质监局颁发的《广东省质监局关于2014年度广东省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助项目评审结果的通告》，母公司收到广东质量技术监督局14年广东省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款2万元。p.母公司收到佛山金科产投资公司14年法兰克福上海国际汽配展项目资金43,350.00元。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2,293.80	96,006.32	92,293.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2,293.80	96,006.32	92,293.80
对外捐赠	25,000.00	189,671.53	25,000.00
滞纳金支出		24,895.57	
罚款支出	75,560.12	18,682.05	75,560.12
其他	310,295.64	246.63	310,295.64
合计	503,149.56	329,502.10	503,149.56

其他说明：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439,108.36	4,304,647.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93,741.20	-858,762.62
合计	9,845,367.16	3,445,884.6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1,818,706.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272,806.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6,810.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62,609.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06,859.08
所得税费用	9,845,367.16

其他说明

4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补贴收入	8,550,321.00	9,711,785.73
收到的利息收入	1,248,537.64	2,250,322.75
收到的的往来款及其他	57,991,429.11	4,433,107.38
合计	67,790,287.75	16,395,215.8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现金支付的其他销售费用	40,321,655.93	40,194,346.98
用现金支付的其他管理费用	39,803,341.14	11,920,773.46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653,356.55	290,587.26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22,654,437.55	2,739,070.02
合计	103,432,791.17	55,144,777.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理财产品	333,150,000.00	
合计	333,1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382,650,000.00	
合计	382,6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84,923.99	9,219,657.22
合计	5,284,923.99	9,219,657.2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345,615.12	5,284,923.99
支付发行费用	11,378,546.33	
合计	39,724,161.45	5,284,923.9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1,973,339.59	16,736,740.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91,179.40	2,194,449.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419,667.87	19,323,839.57
无形资产摊销	5,479,262.20	988,603.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6,805.52	123,249.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66.77	-8,581.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293.80	96,006.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04,677.22	325,035.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533.60	-272,09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3,741.20	-858,762.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09,539.52	3,204,543.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593,920.68	-41,711,026.96

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6,296,851.62	3,982,917.65
其他	3,249,678.29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95,732.78	4,124,922.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3,643,096.23	79,282,658.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282,658.83	98,948,881.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360,437.40	-19,666,222.9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9,250,000.00
其中：	--
富顺光电	74,250,000.00
深圳曼塔	15,000,000.00
深圳益科	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3,028,316.61
其中：	--
富顺光电	38,317,569.44
深圳曼塔	14,710,747.17
深圳益科	0.0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428,000.00
其中：	--
富顺光电	0.00
深圳曼塔	0.00
深圳益科	5,428,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1,649,683.39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3,643,096.23	79,282,658.83
其中: 库存现金	1,473,766.53	171,223.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2,169,329.70	79,111,435.5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643,096.23	79,282,658.83

其他说明:

4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8,345,615.12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需支付保证金
固定资产	132,048,390.10	为银行借款作抵押
无形资产	20,033,013.99	为银行借款作抵押
合计	180,427,019.21	--

其他说明: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以人民币27,945,615.12元票据保证金, 取得人民币45,671,688.71元应付票据和400,000.00元作为项目履约保证金。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32,048,390.10元固定资产和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0,033,013.99元无形资产作抵押, 取得人民币107,500,000.00元短期借款。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23,087.64
其中：美元	49,754.78	6.4936	323,087.64
应收账款	--	--	15,923,466.63
其中：美元	2,452,178.55	6.4936	15,923,466.63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8、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富顺光电	2015年01月31日	495,000,000.00	100.00%	股权和现金收购	2015年01月31日	控制权已经转移	392,334,143.97	63,660,752.76
深圳曼塔	2015年05月31日	15,000,000.00	51.00%	现金收购	2015年05月31日	控制权已经转移	8,102,316.02	-6,039,117.54
宇杰包装	2015年11月30日	4,50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15年11月30日	控制权已经转移	10,745,058.94	1,622,344.10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富顺光电	深圳曼塔	宇杰包装
--现金	74,250,000.00	15,000,000.00	4,500,00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420,749,992.04		
合并成本合计	494,999,992.04	15,000,000.00	4,5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26,736,675.56	12,914,095.56	4,472,661.1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68,263,316.48	2,085,904.44	27,338.8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富顺光电		深圳曼塔		宇杰包装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8,317,569.44	38,317,569.44	14,710,747.17	14,710,747.17	670,531.02	670,531.02
应收款项	109,881,410.85	109,881,410.85	298,590.00	298,590.00	1,127,526.70	1,127,526.70
存货	88,467,559.88	86,303,439.87	99,078.34	84,574.00	16,859,592.05	16,859,592.05
固定资产	135,789,851.83	120,380,371.95	168,324.69	168,178.03	2,993,420.00	2,815,806.23
无形资产	50,004,129.12	6,024,308.39	7,040,833.33	6,981,666.66		
其他应收款	102,618,618.55	102,618,618.55	1,096,324.47	1,096,324.47	275,366.08	275,366.08
预付账款	10,966,409.28	10,966,409.28	2,161,525.70	2,161,525.70	509,794.56	509,794.56
其他流动资产	10,573.14	10,573.14			745,151.24	745,151.24
在建工程	3,627,300.00	3,122,50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64,398.45	2,464,398.45			25,948.92	25,948.92
借款	83,484,480.00	83,484,480.00				
应付款项	30,168,316.91	30,168,316.91			5,377,472.32	5,377,472.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08,731.55	0.00	18,454.42		44,403.44	
应付票据	50,727,711.80	50,727,711.80				
预收帐款	6,401,716.20	6,401,716.20			8,466,715.73	8,466,715.73
应付职工薪酬	2,726,400.51	2,726,400.51	51,552.66	51,552.66	46,377.98	46,377.98
应交税费	9,461,749.82	9,461,749.82	3,660.63	3,660.63	831,238.45	831,238.45
其他应付款	13,299,522.19	13,299,522.19	180,000.00	180,000.00	3,968,461.52	3,968,461.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	4,500,000.00				
预计负债	2,509,500.00	2,509,500.00				
递延收益	2,823,000.00	2,823,000.00				

净资产	326,736,675.56	273,987,204.74	25,321,755.99	25,266,392.74	4,472,661.13	4,339,450.8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2,407,660.43	12,380,532.44		
取得的净资产	326,736,675.56	273,987,204.74	12,914,095.56	12,885,860.30	4,472,661.13	4,339,450.8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系根据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的存货和其他资产的公允价值基础上进行确认的。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3、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雪莱特	遂宁市	遂宁市	制造业	99.00%		设立
雪莱特电商	佛山市	佛山市	商业	100.00%		设立
广州开林	广州市	广州市	商业	60.00%		收购
深圳益科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50.13%		收购
中山雪莱特	中山市	中山市	商业		51.00%	设立
富顺光电	漳州市	漳州市	制造业	99.99%	0.01%	收购
银福节能	漳州市	漳州市	服务业		100.00%	收购
宇杰包装	漳州市	漳州市	制造业		100.00%	收购

深圳曼塔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51.00%		收购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雪莱特	1.00%	-2,243.73		819,530.62
深圳益科	49.87%	-1,268,022.50		7,135,403.68
深圳曼塔	49.00%	-2,959,189.70		9,457,513.4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川雪莱特	72,376,135.26	34,203,650.25	106,579,785.51	23,255,158.96	1,318,166.67	24,573,325.63	81,686,838.75	37,147,605.55	118,834,444.30	35,292,843.01	1,364,166.67	36,657,009.68
深圳益科	11,576,909.30	1,887,633.65	13,464,542.95	1,430,460.21	0.00	1,430,460.21	16,068,162.57	1,159,995.38	17,228,157.95	3,946,978.56		3,946,978.56
深圳曼塔	12,985,072.18	11,185,573.13	24,170,645.31	4,943,370.11	0.00	4,943,370.1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川雪莱特	25,552,504.39	-224,373.21	-224,373.21	729,534.33	45,318,171.99	8,008,753.66	8,008,753.66	-1,828,033.68
深圳益科	3,610,870.46	-2,697,270.25	-2,697,270.25	235,922.63	175,922.17	-572,250.33	-572,250.33	-10,529,898.59

深圳曼塔	8,102,316.02	-6,039,117.54	-6,039,117.54	-14,423,792.26				
------	--------------	---------------	---------------	----------------	--	--	--	--

其他说明：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遂宁孟仕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遂宁市	遂宁市	制造行业	50.00%		权益法
雪莱特(东南亚)有限责任公司	泰国	泰国	商业	49.00%		权益法
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业	2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22,098.25	5,956,880.2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434,782.02	45,373.15
--综合收益总额	-434,782.02	45,373.15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11,255.26	292,996.4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99,882.11	53,863.10
--综合收益总额	-99,882.11	53,863.10

其他说明

(3)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4)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23.47%(2014年：21.81%)。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341,988,711.35	341,988,711.35	341,988,711.35	---	---	---
应收账款	200,512,442.02	227,084,723.70	154,120,256.98	44,684,006.24	28,280,460.48	---
小计	542,501,153.37	569,073,435.05	496,108,968.33	44,684,006.24	28,280,460.48	---
短期借款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	---	---
应付账款	119,785,304.70	119,785,304.70	111,073,731.13	3,691,650.65	5,019,922.92	---
小计	242,285,304.70	242,285,304.70	233,573,731.13	3,691,650.65	5,019,922.92	---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	------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84,567,582.82	84,567,582.82	84,567,582.82	---	---	---
应收账款	144,686,267.43	159,993,570.20	135,315,565.87	8,831,446.35	15,846,557.98	---
小计	229,253,850.25	244,561,153.02	219,883,148.69	8,831,446.35	15,846,557.98	---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	---	---	---
应付账款	103,053,144.16	103,053,144.16	87,849,886.94	11,676,106.43	3,527,150.79	---
小计	118,053,144.16	118,053,144.16	87,849,886.94	11,676,106.43	3,527,150.79	---

3、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和银行签订关于锁定远期汇率来降低汇率风险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1)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货币资金	323,087.64	---	323,087.64
应收账款	15,923,466.63	---	15,923,466.63
小计	16,246,554.27	---	16,246,554.27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货币资金	2,397,639.47	0.15	2,397,639.62
应收账款	19,131,108.20	---	19,131,108.20
小计	21,528,747.67	0.15	21,528,747.82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欧元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624,655.43 元（2014年度约2,152,874.78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来降低利率风险。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长期借款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19,419,440.95元和短期借款122,500,000.00元。

敏感性分析：截止2015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30,111.68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柴国生。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持股比例
柴国生	控股股东	32.35%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之“（1）在子公司中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之“（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遂宁孟仕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雪莱特（东南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佛山雪莱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沃森影视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佛山大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亲属的公司
柴国生	控股股东
王毅	股东
洗树忠	股东
柴华	股东

陈建顺	股东
陈建通	股东
王朝晖	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雪莱特（东南亚）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销售		820,503.74
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5,534,606.17	0.00
佛山雪莱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87,481.40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年09月15日	2017年09月15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建顺、陈建通、张建英、陈奇梅	114,000,000.00	2015年10月15日	2017年10月15日	否
陈建顺	20,000,000.00	2015年09月07日	2016年09月07日	否
陈建通	20,000,000.00	2015年09月07日	2016年09月0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49,500.00	2,355,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雪莱特(东南亚)有限责任公司	1,040,054.73	104,005.00	1,040,054.73	23,203.06
应收账款	遂宁孟仕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6,663.50	133.00		
应收账款	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409,909.94	88,198.20		
应收账款	佛山雪莱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19,353.24	4,387.06		
其他应收款	遂宁孟仕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26.19	0.52
其他应收款	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60,000.00	51,2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遂宁孟仕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3,440,143.87	3,440,143.87
其他应付款	漳州市宇杰电子有限公司	2,278,377.27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0,096,9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可行权人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249,678.2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249,678.29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公司于2015年11月6日与中山鼎盈丰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佛山雪莱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总共投资750万元，截止财务报表日尚未支付投资款。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和货币资金各750万元。

2) 公司于2015年7月8日与自然人曾江俊先生合资设立“惠州市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共投资250万元，截止财务报表日尚未支付投资款。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和货币资金各250万元。

3) 富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拟以其自有资金出资1,680.00万设立福建富顺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日尚未支付投资款。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和货币资金各1680万元。

4) 富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14日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以自有资金1,000.00万元设立福建富顺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日尚未支付投资款。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和货币资金各1000万元。

5) 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召开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00万，截止财务报表日尚未支付投资款。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和货币资金各100万元。

6) 公司于2015年5月与自然人刘明明、程秀伟、邵辉合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电子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共投资额为200万元，截止财务报表日尚未支付投资款。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和货币资金各200万元。

7) 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与自然人李燕霞合资设立“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其中雪莱特出资额为51万元人民币，占51%。截止财务报表日尚未支付投资款。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和货币资金各51万元。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与本公司重大的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831,246.40
1-2年	586,346.40
2-3年	293,173.20
合计	1,710,766.00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抵押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用于抵押的资产				
固定资产	40,541,773.29	114,060,762.75	22,554,145.94	132,048,390.10
无形资产	6,005,760.94	19,543,441.00	5,516,187.95	20,033,013.99
小计	46,547,534.23	133,604,203.75	28,070,333.89	152,081,404.09

母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狮山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约定时间为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约定以南府国用（2005）第特180018号、粤房地产证字第C3073461号、粤房地证字第C4622983号、粤房地证字第C7053155号作为抵押。

母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狮山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约定时间为2014年9月至2017年9月，约定以粤房地产证字第C3916113号、粤房地产证字第C3916114号、粤房地产证字第C3916115号、南府国用（2005）第特180178号作为抵押。

富顺光电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龙文支行于2015年9月15日签订编号为2015年建漳龙高抵字8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财产为厂房和土地，权属证书及其他有关证书编号：房屋所有权证：漳房权证龙字第02013069号、02013070号、02013071号、02013072号、02013073号，房屋面积42668.21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漳国用（2013）字第0232号，土地面积56347.60平方米，截止2015年12月31日抵押财产总价值8577.08万元。

(4)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本公司	A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601,818.10	执行中
本公司	B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1,481,696.71	审理中
本公司	C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96,000.00	公告送达
本公司	D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33,440.33	执行中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E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	99,259.52	执行中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F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	425,514.66	审理中
本公司	G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1,049,840.00	未开庭
本公司	H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	484,238.88	执行中
本公司	I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78,845.91	未开庭
本公司	J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662,343.66	审理中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一之（5）关联方交易情况”

3)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2016年2月26日，为加快公司无人机相关业务的国际化进程，快速提升销售规模，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曼塔智能”）拟以自有资金50万美元出资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设立WINGSLAND TECHNOLOGIES INC.（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以下简称“美国公司”）注册资本为		公司正在设立和前期准备中

	50 万美元。		
对外担保事项	2016 年 1 月 4 日，公司同意为深圳曼塔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沥支行申请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有效期为自融资发生之日起一年。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	根据 2016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包括柴国生、陈建顺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的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3,575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将不低于 13.19 元/股；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7,150.00 万元，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1、投资 27,350.19 万元拟用于无人机生产及销售服务体系建设项目；2、投资 14,812.64 万元拟用于智慧路灯生产及销售服务体系建设项目；3、投资 5,000.00 万元拟用于 LED 照明产品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5,701,188.5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5,701,188.52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377,652.34	100.00%	14,529,565.86	11.23%	114,848,086.48	171,719,407.77	100.00%	12,665,993.74	7.38%	159,053,414.03
合计	129,377,652.34	100.00%	14,529,565.86	11.23%	114,848,086.48	171,719,407.77	100.00%	12,665,993.74	7.38%	159,053,414.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其中：半年以内（含半年）	58,898,876.88	1,177,977.53	2.00%
半年—1年（含1年）	5,909,316.83	295,465.84	5.00%
1年以内小计	64,808,193.71	1,473,443.37	2.27%
1至2年	21,358,166.79	2,135,816.68	10.00%
2至3年	7,568,072.28	2,270,421.69	30.00%
3年以上	8,649,884.12	8,649,884.12	100.00%
合计	102,384,316.90	14,529,565.86	14.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63,572.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4,634,317.84	11.31	---
第二名	9,457,345.55	7.31	189,146.91
第三名	7,243,227.02	5.60	144,864.54
第四名	6,391,550.56	4.94	639,155.06
第五名	4,569,952.52	3.53	1,051,373.89
合计	42,296,393.49	32.69	2,024,540.4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54,667.97	100.00%	899,402.36	6.84%	12,255,265.61	7,379,833.15	100.00%	874,557.77	11.85%	6,505,275.38
合计	13,154,667.97	100.00%	899,402.36	6.84%	12,255,265.61	7,379,833.15	100.00%	874,557.77	11.85%	6,505,275.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半年以内（含半年）	4,622,318.89	92,446.38	2.00%
半年—1 年(含 1 年)	503,562.28	25,178.11	5.00%
1 年以内小计	5,125,881.17	117,624.49	2.29%
1 至 2 年	1,026,483.75	102,648.38	10.00%
2 至 3 年	259,937.61	77,981.28	30.00%
3 年以上	601,148.21	601,148.21	100.00%
合计	7,013,450.74	899,402.36	12.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844.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313,975.61	1,251,501.56
中介发行费用	521,000.00	3,285,849.06
应收出口退税款	1,246,612.64	1,670,621.43
代垫费用	418,758.18	669,090.39
备用金	599,975.13	231,344.82
其他	5,054,346.41	271,425.89
合计	13,154,667.97	7,379,833.1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资金	2,560,000.00	半年以内	19.46%	51,200.00
厦门文天数码机械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867,000.00	1-2 年	6.59%	86,700.00
宜宾市翠屏区七号灯饰经营部	押金及保证金	851,342.00	半年以内	6.47%	17,026.84
TC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押金及保证金	350,973.50	半年至 1 年	2.67%	17,548.67
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中介发行费用	265,000.00	半年以内	2.01%	
合计	--	4,894,315.50	--	37.20%	172,475.5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0,949,743.93		620,949,743.93	72,779,827.02		72,779,827.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133,353.51		6,133,353.51	6,259,683.64		6,259,683.64
合计	627,083,097.44		627,083,097.44	79,039,510.66		79,039,510.6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9,523,827.02			49,523,827.02		
广州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佛山雪莱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0,856,000.00			10,856,000.00		
富顺光电科技股		533,169,916.91		533,169,916.91		

份有限公司					
深圳曼塔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72,779,827.02	548,169,916.91		620,949,743.9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遂宁孟仕 玻璃科技 有限公司	5,956,880 .27			-434,782. 02						5,522,098 .25	
小计	5,956,880 .27			-434,782. 02						5,522,098 .25	
二、联营企业											
雪莱特 (东南 亚)有限 责任公司	302,803.3 7			987.50						303,790.8 7	
杭州雪莱 特光电科 技有限公 司		408,334.0 0		-100,869. 61						307,464.3 9	
小计	302,803.3 7	408,334.0 0		-99,882.1 1						611,255.2 6	
合计	6,259,683 .64	408,334.0 0		-534,664. 13						6,133,353 .51	

(3) 其他说明**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3,826,813.07	290,447,403.56	435,050,340.25	340,419,912.37

其他业务	12,242,791.37	8,067,705.20	7,485,927.86	5,808,086.47
合计	376,069,604.44	298,515,108.76	442,536,268.11	346,227,998.84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4,664.13	99,236.2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63,966.78	113,137.52
合计	29,302.65	212,373.77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927.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04,321.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43,197.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685.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8,511.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864.88	
合计	7,458,900.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3%	0.1613	0.16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1%	0.1401	0.14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